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10794 号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江苏金租”) 财务报表, 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江苏金租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 (以下简称“审计准则”) 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我们独立于江苏金租, 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10794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应收租赁款减值准备的确定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8、金融工具”所述的会计政策、附注“五、4、应收租赁款”和附注“九、1、(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江苏金租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修订) 》的要求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准备。 江苏金租基于应收租赁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将应收租赁款划分入三个风险阶段，按照相当于该应收租赁款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与评价应收租赁款减值准备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了解和评价与应收租赁款在审批、记录、监控、分类流程以及减值准备计提等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利用本所金融风险管理专家的工作，评价管理层评估减值准备时所用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和参数的可靠性，包括评价发生信用减值的阶段划分、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暴露、折现率及前瞻性调整等，并评价其中所涉及的关键管理层判断的合理性；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10794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应收租赁款减值准备的确定 (续)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 “三、8、金融工具” 所述的会计政策、附注 “五、4、应收租赁款” 和附注 “九、1、(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除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租赁款外，预期信用损失的测试采用风险参数模型法，涉及到若干关键参数和假设的应用，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暴露等参数估计，同时考虑前瞻性调整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相关参数的影响等，在这些参数的选取和假设的应用过程中涉及较多的管理层判断。 外部宏观环境和江苏金租内部信用风险管理策略对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确定有很大的影响。在评估关键参数和假设时，江苏金租对于应收租赁款所考虑的因素包括历史违约情况、历史损失率及其他调整因素。	- 评价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参数使用的关键数据的完整性和准确性。针对与原始档案相关的关键内部数据，我们将管理层用以评估减值准备的应收租赁款清单总额与总账进行比较，选取样本，将单项应收租赁款的信息与相关协议以及其他有关文件进行比较，以评价清单的准确性；针对关键外部数据，我们将其与公开信息来源进行核对，以检查其准确性； - 评价涉及主观判断的输入参数，包括从外部寻求支持证据，比对历史损失经验等内部记录。作为上述程序的一部分，我们还询问了管理层对关键假设和输入参数相对于以前年度所做调整的理由，并考虑管理层所运用的判断是否一致。对比模型中使用的经济因素与市场信息，评价其是否与市场以及经济发展情况相符；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10794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应收租赁款减值准备的确定 (续)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 “三、8、金融工具” 所述的会计政策、附注 “五、4、应收租赁款” 和附注 “九、1、(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租赁款，采用现金流贴现法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在运用判断确定可回收现金流时，管理层会考虑多种因素。这些因素包括可收回金额、承租人的信用状况、承租人的财务状况、租赁物的剩余使用价值、抵押物可收回金额、索赔受偿顺序、是否存在担保人及其配合程度。另外，租赁物回收的可执行性、时间和方式也会影响租赁物的剩余使用价值。 由于应收租赁款减值准备的确定存在固有不确定性以及涉及到管理层判断，同时其对江苏金租的经营状况和资本状况会产生重要影响，我们将应收租赁款减值准备的确定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采用风险导向的方法选取样本，评价管理层作出的关于该类应收租赁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的合理性。我们按行业分类对应收租赁款进行分析，选取样本时考虑选取受目前经济影响较大的行业；关注高风险领域的应收租赁款并选取第三阶段应收租赁款、逾期非第三阶段应收租赁款及其他存在潜在信用风险的应收租赁款等作为信贷审阅的样本；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10794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应收租赁款减值准备的确定 (续)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 “三、8、金融工具” 所述的会计政策、附注 “五、4、应收租赁款” 和附注 “九、1、(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 对按上述标准选取的应收租赁款样本执行信贷审阅程序，包括询问承租人经营情况，复核承租人的财务信息，查询有关承租人业务的市场信息，评价其还款能力； 特别的，对选取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租赁款执行信贷审阅时，我们通过询问、运用职业判断和独立查询等方法，评价其预计可收回的现金流； 我们还将管理层对担保物的估值与其市场价格进行比较，评价担保物的变现时间和方式并考虑管理层提供的其他还款来源。评价管理层对关键假设使用的一致性，并将其与我们的数据来源进行比较； • 基于上述工作，我们利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重新计算并复核了应收租赁款的减值准备的计算准确性；及 • 评价与应收租赁款减值准备相关的财务报表信息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 (修订) 》的披露要求。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10794 号

四、其他信息

江苏金租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江苏金租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江苏金租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 (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江苏金租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江苏金租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10794 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江苏金租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江苏金租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江苏金租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10794 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如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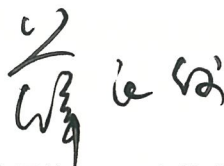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薛晨俊 (项目合伙人)



赵卓勋



日期：2025 年 4 月 25 日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附注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五、1	129,425,904.81	193,846,247.13	128,324,800.58	193,846,247.13
货币资金	五、2	5,724,540,999.33	4,614,105,878.59	2,560,101,490.98	1,551,716,673.73
拆出资金	五、3	1,797,375,742.76	998,800,354.63	1,797,375,742.76	998,800,354.63
应收租赁款	五、4	123,482,810,287.48	110,142,925,556.39	116,669,383,716.72	106,656,709,008.78
预付租赁资产款	五、5	513,548,077.51	443,090,450.82	7,790,326.87	2,005,773.65
应收款项	五、6	14,196,863.02	2,117,856.26	13,482,609.10	2,117,856.26
长期股权投资		-	-	558,100,000.00	6,4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五、7	92,223,731.07	109,905,766.32	124,489,489.96	109,905,766.32
固定资产	五、8	1,534,276,911.42	676,323,163.32	511,718,496.08	553,135,102.59
无形资产	五、9	93,983,000.51	79,143,165.28	93,677,462.16	79,143,165.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0	1,211,493,393.63	1,039,812,157.31	1,210,705,718.91	1,039,460,175.77
其他资产	五、11	2,660,903,308.13	1,619,985,762.70	8,392,599,283.77	5,484,130,145.32
资产总计		<u>137,254,778,219.67</u>	<u>119,920,056,358.75</u>	<u>132,067,749,137.89</u>	<u>116,677,370,269.46</u>
负债和股东权益					
负债					
短期借款	五、12	1,477,667,060.51	2,627,378,037.49	1,477,667,060.51	2,627,378,037.49
拆入资金	五、13	87,392,909,622.49	74,699,413,904.46	87,392,909,622.49	74,699,413,904.46
应付职工薪酬	五、14	250,773,583.65	233,154,770.40	246,798,705.16	233,154,770.40
应交税费	五、15	301,112,537.03	305,262,662.89	283,472,002.61	294,052,372.45
应付款项	五、16	2,385,276,126.62	2,807,183,534.93	2,368,256,551.78	2,807,183,534.93
长期借款	五、17	7,597,103,725.67	5,015,317,171.57	3,279,859,482.58	2,048,747,021.77
应付债券	五、18	10,119,891,556.84	12,226,763,350.25	10,119,891,556.84	12,226,763,350.25
其他负债	五、19	3,148,602,421.02	4,156,496,544.22	3,039,819,160.63	4,081,365,976.59
负债合计		<u>112,673,336,633.83</u>	<u>102,070,969,976.21</u>	<u>108,208,674,142.60</u>	<u>99,018,058,968.34</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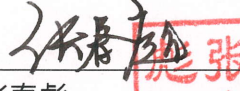
刊载于第 12 页至第 12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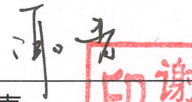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本集团		本公司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续)					
股东权益					
股本	五、20	5,792,379,763.00	4,250,178,641.00	5,792,379,763.00	4,250,178,641.00
其他权益工具	五、21	-	325,152,198.35	-	325,152,198.35
资本公积	五、22	6,793,591,115.19	3,297,370,206.88	6,793,591,115.19	3,297,370,206.88
减：库存股	五、23	(3,824,137.91)	(24,733,372.20)	(3,824,137.91)	(24,733,372.20)
其他综合收益	五、24	7,985,076.85	4,919,642.74	-	-
盈余公积	五、25	1,746,978,796.21	1,460,584,903.31	1,746,978,796.21	1,460,584,903.31
一般风险准备	五、26	2,037,818,308.85	1,814,215,995.27	2,037,024,650.10	1,814,215,995.27
未分配利润	五、27	7,755,791,155.70	6,721,398,167.19	7,492,924,808.70	6,536,542,728.5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合计		24,130,720,077.89	17,849,086,382.54	23,859,074,995.29	17,659,311,301.12
少数股东权益		450,721,507.95	-	-	-
股东权益合计		24,581,441,585.84	17,849,086,382.54	23,859,074,995.29	17,659,311,301.1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37,254,778,219.67	119,920,056,358.75	132,067,749,137.89	116,677,370,269.46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获董事会批准。


周柏青
法定代表人


张春彪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谢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 12 页至第 12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利息收入	8,067,922,526.81	7,523,911,273.60	7,729,695,357.51	7,261,877,432.31
利息支出	(2,859,910,491.91)	(2,723,823,083.55)	(2,659,146,883.95)	(2,582,277,048.63)
利息净收入	五、28	5,208,012,034.90	4,800,088,190.05	5,070,548,473.5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38,152.09	351,652.64	438,152.0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87,283,923.42)	(111,355,225.56)	(87,283,923.4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支出	五、29	(86,845,771.33)	(111,003,572.92)	(86,845,771.33)
投资收益		19,894.51	-	64,509,894.51
其他收益		16,726,544.27	6,038,573.10	2,029,686.98
汇兑净收益	五、30	19,904,859.00	53,851,233.75	13,112,943.34
经营租赁收入	五、31(1)	116,170,039.48	36,276,806.04	16,150,354.28
其他业务收入		4,174,587.40	1,494,445.96	7,154,866.66
资产处置 (损失) / 收益		(53,118.59)	97,209.84	(53,118.59)
营业收入		5,278,109,069.64	4,786,842,885.82	5,086,607,329.41
税金及附加		(13,435,113.21)	(9,570,301.78)	(11,352,915.44)
业务及管理费	五、32	(545,938,058.81)	(498,257,269.61)	(534,901,752.68)
信用减值损失	五、33	(716,376,982.46)	(705,313,055.91)	(706,777,541.67)
经营租赁成本	五、31(2)	(53,804,912.38)	(18,935,925.22)	(10,318,710.47)
其他业务成本		(26,675,633.09)	(12,713,026.83)	(25,561,906.57)
营业支出		(1,356,230,699.95)	(1,244,789,579.35)	(1,288,912,826.83)
营业利润		3,921,878,369.69	3,542,053,306.47	3,797,694,502.58
加：营业外收入		115,809.68	1,871,491.60	115,806.09
减：营业外支出		(676,969.77)	(579,357.58)	(676,969.77)
利润总额		3,921,317,209.60	3,543,345,440.49	3,797,133,338.90
减：所得税费用	五、34	(977,852,205.54)	(883,258,205.64)	(933,194,409.86)
净利润		2,943,465,004.06	2,660,087,234.85	2,863,938,929.04

刊载于第 12 页至第 12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 (续)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净利润	2,943,465,004.06	2,660,087,234.85	2,863,938,929.04	2,568,190,186.7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42,743,496.11	2,660,087,234.85	2,863,938,929.04	2,568,190,186.73
少数股东损益	721,507.95	-	-	-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五、24	3,065,434.11	1,812,825.13	-
综合收益总额		2,946,530,438.17	2,661,900,059.98	2,863,938,929.04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五、35(1)	0.62	0.63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五、35(2)	0.53	0.49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获董事会批准。

周柏青
法定代表人

张春彪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谢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 12 页至第 12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减少额	53,140,527.83	75,510,671.93	53,827,535.03	75,510,671.93
存放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809,466,575.00	-	-	-
使用受限的银行存款净减少额	-	-	38,468,998.94	-
借款及同业拆入净增加额	14,109,033,965.42	10,631,869,659.19	12,793,769,822.80	10,019,564,208.97
收回的租赁本金	67,617,665,410.26	61,286,216,630.30	66,049,089,344.79	59,898,328,877.94
吸收租赁风险金 / 保证金所收到的现金	397,197,781.93	498,698,834.21	375,445,794.93	495,204,134.21
收到的融资租赁收益	8,299,439,594.99	7,605,595,845.29	7,904,675,685.05	7,321,972,465.90
收回的子公司还款	-	-	1,860,071,151.89	350,308,181.6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7(1) 276,439,229.90	78,111,978.89	199,938,976.78	59,769,684.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562,383,085.33	80,176,003,619.81	89,275,287,310.21	78,220,658,224.78
存放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435,200,011.55)	-	-
使用受限的银行存款净增加额	(762,804,881.06)	(319,641,409.25)	-	(31,458,420.80)
偿还租赁风险金 / 保证金所支付的现金	(127,708,775.93)	(168,693,284.14)	(127,708,775.93)	(168,693,284.14)
支付的租赁资产款	(84,387,779,857.02)	(72,581,870,492.52)	(79,271,113,456.70)	(70,438,402,834.37)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160,762,451.74)	(2,455,335,699.18)	(2,964,671,737.28)	(2,311,812,902.7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5,471,388.67)	(320,765,163.47)	(345,246,143.34)	(320,765,163.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56,382,853.40)	(1,010,824,439.24)	(1,110,994,221.44)	(975,509,777.96)
向子公司提供借款	-	-	(3,743,474,429.60)	(1,476,645,708.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7(2) (187,695,803.35)	(154,026,603.82)	(174,994,933.37)	(152,966,892.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138,606,011.17)	(77,446,357,103.17)	(87,738,203,697.66)	(75,876,254,984.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36(1) 1,423,777,074.16	2,729,646,516.64	1,537,083,612.55	2,344,403,240.66

刊载于第 12 页至第 12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续)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99,980,105.49	-	99,980,105.49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9,894.51	-	64,509,894.51	11,48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	36,800.00	162,400.00	36,800.00	162,4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36,800.00	162,400.00	164,526,800.00	11,642,4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43,890,088.10)	(252,759,368.56)	(38,489,512.43)	(59,913,739.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99,980,105.49)	-	(651,680,105.49)	(1,7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3,870,193.59)	(252,759,368.56)	(690,169,617.92)	(61,613,739.00)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743,833,393.59)	(252,596,968.56)	(525,642,817.92)	(49,971,339.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00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00	1,500,000,000.00	7,000,000,000.00	1,5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50,000,000.00	1,500,000,000.00	7,000,000,000.00	1,5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0.00)	(3,000,000,000.00)	(4,500,000,000.00)	(3,0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50,489,981.12)	(1,404,133,234.70)	(1,650,489,981.12)	(1,404,133,234.70)
支付的租赁负债	(3,125,890.79)	(2,049,555.20)	(3,125,890.79)	(2,049,555.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20,843.51)	(6,449,991.60)	(19,520,843.51)	(6,449,991.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73,136,715.42)	(4,412,632,781.50)	(6,173,136,715.42)	(4,412,632,781.50)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6,863,284.58	(2,912,632,781.50)	826,863,284.58	(2,912,632,781.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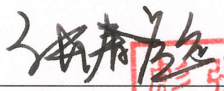
刊载于第 12 页至第 12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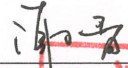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续)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集团		本公司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924,679.38	(3,268,812.57)	(1,383,541.27)	959,798.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净变动额	五、36(2)	1,963,731,644.53	(438,852,045.99)	1,836,920,537.94	(617,241,081.29)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41,119,600.93	3,279,971,646.92	2,524,933,010.06	3,142,174,091.35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36(3)	4,804,851,245.46	2,841,119,600.93	4,361,853,548.00	2,524,933,010.06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获董事会批准。


周柏青
法定代表人


张春彪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谢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 12 页至第 12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4,250,178,641.00	325,152,198.35	3,297,370,206.88	(24,733,372.20)	4,919,642.74	1,460,584,903.31	1,814,215,985.27	6,721,398,167.19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3,065,434.11	-	-	2,942,743,496.11
(二)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721,507.9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543,027,122.00	(325,152,198.35)	3,497,278,611.48	-	-	-	-	450,0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826,000.00)	-	(1,057,703.17)	20,909,234.29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86,393,892.90	-	(286,393,892.9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223,602,313.58	(223,602,313.58)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1,398,354,301.12)
三、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792,379,763.00	-	6,793,591,115.19	(3,824,137.91)	7,985,076.85	1,746,978,796.21	2,037,818,308.85	24,581,441,585.84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获董事会批准。

周柏青
法定代表人

张春彪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谢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2,997,022,064.00	342,392,659.58	4,299,580,166.32	(59,346,959.00)	3,106,817.61	1,203,765,884.64	1,620,012,692.92	5,573,509,972.06	15,970,043,298.13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1,812,825.13	-	-	2,660,087,234.85	2,661,900,059.9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股东投入资本									
1.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51,473,185.00	(17,240,461.23)	208,909,303.00	-	-	-	-	-	243,142,026.77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090,001.00)	-	1,654,130.56	34,613,586.80	-	-	-	-	35,177,716.36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56,819,018.67	-	(256,819,018.67)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194,203,302.35	(194,203,302.35)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1,061,176,718.70)	(1,061,176,718.70)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212,773,393.00	-	(1,212,773,393.00)	-	-	-	-	-	-
三、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250,178,641.00	325,152,198.35	3,297,370,206.88	(24,733,372.20)	4,919,642.74	1,460,584,903.31	1,814,215,995.27	6,721,398,167.19	17,849,086,382.54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获董事会批准。

周柏青
法定代表人



张春彪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谢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12 页至第 12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4,250,178,641.00	325,152,198.35	3,297,370,206.88	(24,733,372.20)	1,460,584,903.31	1,814,215,995.27	6,536,542,728.51	17,659,311,301.1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	2,863,938,929.04	2,863,938,929.0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股东投入资本								
1.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五、21 资本	1,543,027,122.00	(325,152,198.35)	3,497,278,611.48	-	-	-	-	4,715,153,535.13
五、22/2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826,000.00)	-	(1,057,703.17)	20,909,234.29	-	-	-	19,025,531.12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286,393,892.90	-	(286,393,892.90)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222,808,654.83	(222,808,654.83)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1,398,354,301.12)	(1,398,354,301.12)
三、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792,379,763.00	-	6,793,591,115.19	(3,824,137.91)	1,746,978,796.21	2,037,024,650.10	7,492,924,808.70	23,859,074,995.29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获董事会批准。

周柏青
法定代表人

张春彪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谢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2,987,022,064.00	342,392,659.58	4,299,580,166.32	(59,346,959.00)	1,203,765,884.64	1,620,012,692.92	5,480,551,581.50	15,873,978,089.96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	2,568,190,186.73	2,568,190,186.7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股东投入资本								
1.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五、21	51,473,185.00	(17,240,461.23)	208,909,303.00	-	-	-	-	243,142,026.77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五、22/23	(1,090,001.00)	-	1,654,130.56	34,613,586.80	-	-	-	35,177,716.36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256,819,018.67	-	(256,819,018.67)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194,203,302.35	(194,203,302.35)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1,061,176,718.70)	(1,061,176,718.70)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212,773,393.00	-	(1,212,773,393.00)	-	-	-	-	-
三、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250,178,641.00	325,152,198.35	3,297,370,206.88	(24,733,372.20)	1,460,584,903.31	1,814,215,995.27	6,536,542,728.51	17,659,311,301.12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获董事会批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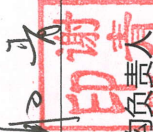
周柏青
法定代表人



张春彪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谢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12 页至第 12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1988年4月，于2014年11月17日完成股份制改制。本公司持有M0005H232010001号金融许可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0001347585460，注册地为江苏省南京市。

本公司A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股份代号为600901。

本公司股东主要包括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和法巴租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BNP Paribas Lease Group)。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直接和间接拥有本集团39.24%的股权，为本公司最大股东。

本公司的主要监督机构为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本公司经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原银监会”)批准，按照《金融租赁公司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2024年第6号)的规定，其经营范围的业务为：融资租赁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向非银行股东借入3个月(含)以上借款；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融入资金；发行非资本类债券；接受租赁保证金；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的其他业务。

于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成立并纳入合并范围的专业子公司共1家，项目公司共88家。本公司、本公司设立的专业子公司和项目公司统称为“本集团”，本集团的构成详见附注八。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4月25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自身所处的具体环境，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重要性。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本集团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项目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本集团考虑该项目金额占资产总额、负债总额、股东权益总额、营业收入总额、营业支出总额、净利润、综合收益总额等直接相关项目金额的比重或所属报表明列项目金额的比重。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24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本公司的部分子公司采用美元作为记账本位币，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这些子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按照附注三、6 进行了折算。

4、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本公司控制的专业子公司和项目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外币业务和外币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人民币外汇牌价的中间价。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对项目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中除未分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处置以外币为本位币的境内经营项目公司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7、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进行如下评估：

-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承租人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出租人按附注三、19 所述会计政策中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

(1)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i)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去未实现融资收益和应计利息的差额，分别列入资产负债表中的应收租赁款呈报，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终止确认和减值按附注三、8 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ii) 售后租回

售后租回交易是指资产卖主(承租人)将资产出售后再从买主(出租人)租回的交易。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根据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租赁准则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集团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该些金融资产(应收售后租回款)的分类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和减值按附注三、8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iii)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将其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iv) 租赁变更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对重大租赁变更事项的核算方法是:

本集团有时会重新商定或变更租赁合同的条款,导致合同现金流发生变化。出现这种情况时,本集团会评估变更后的合同条款是否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融资租赁下,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类合同变更的影响进行会计处理。

如果变更后的合同条款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集团将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资产,相应地按变更后的租赁内含利率调整未确认融资收益,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变更后的合同条款并未发生实质性的变化,则该变更不会导致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本集团按照变更后的合同现金流量按与变更前一致的内含利率折现确定应收租赁款的账面价值,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按附注三、15 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集团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 (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 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 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8、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货币资金、拆出资金、应收售后租回款、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拆入资金、应付款项、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其他应付款及股本等。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直接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a)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未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b)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 (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

初始确认后, 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 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包括利息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 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4)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 没有相互抵销。但是,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 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 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 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 (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之和。

金融负债 (或其一部分) 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 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6) 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 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应收租赁款;
- 融资租赁承诺。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 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 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 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间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 (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 (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 则为预计存续期) 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集团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或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信用评级 (如有) 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本集团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

- 借款人不大会全额支付其对本集团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集团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 (如果持有) 等追索行动；或
- 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融资租赁承诺，本集团在预计负债中确认损失准备（参见附注五、19）。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按实际发行价格计入股东权益，相关交易费用从股东权益（资本公积）中扣减，如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回购本公司股份时，回购的股份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为库存股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库存股不参与利润分配，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股东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库存股注销时，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库存股成本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库存股成本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8) 可转换工具

含权益成分的可转换工具

对于本集团发行的可转换为权益股份且转换时所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对价的金额固定的可转换工具，本集团将其作为包含负债和权益成分的复合金融工具。

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将相关负债和权益成分进行分拆，先确定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包括其中可能包含的非权益性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再从复合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中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作为权益成分的价值，计入权益。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初始确认后，对于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负债成分，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权益成分在初始计量后不再重新计量。

当可转换工具进行转换时，本集团将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转至权益相关科目。当可转换工具被赎回时，赎回支付的价款以及发生的交易费用被分配至权益和负债成分。分配价款和交易费用的方法与该工具发行时采用的分配方法一致。价款和交易费用分配后，其与权益和负债成分账面价值的差异中，与权益成分相关的计入权益，与负债成分相关的计入损益。

9、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确定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对子公司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5。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按附注三、4 进行处理。

10、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将持有的为赚取租金的房地产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投资性房地产，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摊销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将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投资性房地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5。

本集团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具体如下：

	使用寿命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30、40 年	3.00%	3.23%、2.43%

11、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固定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使用寿命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30 年	3.00%	3.23%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3 - 5 年	3.00%	19.40% - 32.33%
运输工具	6 年	3.00%	16.17%
办公家具及其他生产经营器具	3 - 20 年	3.00%	4.85% - 32.33%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	3 - 20 年	3.00%、5.00%	4.75% - 32.33%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主要为船舶和设备，用于本集团开展经营租赁业务。本集团根据实际情况，确定使用寿命和折旧方法，并结合外部评估机构的历史经验数据确定残值率。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5。

(4) 固定资产处置

固定资产满足下述条件之一时，本集团会予以终止确认。

- 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 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12、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利息支出。

在资本化期间内，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 (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本集团以专门借款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当期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本集团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的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是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是指本集团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当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对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本集团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13、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 (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及减值准备 (参见附注三、15) 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本集团按照无形资产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本集团的无形资产主要包括软件，其摊销年限为 10 年。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如果开发形成的某项产品等在技术和商业上可行，而且本集团有充足的资源和技术完成开发工作，并且开发阶段支出能够可靠计量，则开发阶段的支出便会予以资本化。

14、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将已发生且受益期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长期待摊费用以成本减去摊销及减值准备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长期待摊费用根据租赁期限内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或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

15、 除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无形资产
- 使用权资产
-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长期待摊费用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 (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 的公允价值 (参见附注三、16) 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如可确定的) 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16、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17、 预计负债及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是指过去的交易或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或该义务的影响金额不能可靠计量。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8、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集团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本集团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时，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集团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资本公积。

19、 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本集团向客户承诺的商品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可明确区分商品：一是客户能够从该商品本身或从该商品与其他易于获得资源一起使用中受益；二是本集团向客户转让该商品的承诺与合同中其他承诺可单独区分。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情形包括：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 本集团就该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客户已接受该服务等。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 (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 (仅取决于时间流逝) 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 利息收入

生息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在利润表中。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但不考虑未来信用损失。

本集团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租赁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向客户提供合同约定的履约义务后确认。

(3) 经营租赁收入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计划。基本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年金计划为本集团为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且履行一年以上、符合所在企业年金方案规定的相关条件的在岗职工提供退休福利计划。该计划按照员工工资的特定比例向年金托管机构缴纳，并计入当期损益。除按固定的金额向年金计划供款外，如年金计划不足以支付员工未来退休福利，本集团并无义务注入资金。

(3)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为延期支付的奖金。本集团对该项义务予以折现，折现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收益率确定。

21、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22、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包括其他综合收益) 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单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并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3、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24、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集团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25、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在报告期内，本集团专注于租赁业务，因此只有一个经营分部，无需编制分部信息。

26、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1) 主要会计估计

除使用权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参见附注三、7、10、11 和 13）和各类资产减值（参见附注五、2、3、4、5、6 和 11）涉及的会计估计外，其他主要的会计估计如下：

- (i) 附注五、10 -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 (ii) 附注十 - 公允价值的披露；
- (iii) 附注十一 - 股份支付。

(2) 主要会计判断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做出的重要判断如下：

租赁的划分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一项租赁符合下列一种或数种情形的，本集团判断其为融资租赁：

-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27、 主要会计政策的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本集团于 2024 年度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指引，主要包括：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 [2023] 21 号)；及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 [2024] 24 号)。

采用上述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四、 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5% -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缴增值税计征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缴增值税计征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缴增值税计征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本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25% (2023 年：25%)。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注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	286.90	-	286.90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1)	123,458,356.91	176,598,884.74	122,771,349.71	176,598,884.74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5,967,547.90	17,247,075.49	5,553,450.87	17,247,075.49
合计	129,425,904.81	193,846,247.13	128,324,800.58	193,846,247.13

- (1) 本集团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法定存款准备金，此部分资金不能用于本集团的日常经营。本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 5.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5.00%)。子公司江苏法巴农科设备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 5.00%。

2、货币资金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境内金融机构	5,625,384,888.53	4,497,035,514.85	2,564,318,578.19	1,554,173,127.67
应计利息	104,888,304.39	121,494,944.28	63,333.33	-
减：减值准备	(5,732,193.59)	(4,424,580.54)	(4,280,420.54)	(2,456,453.94)
合计	5,724,540,999.33	4,614,105,878.59	2,560,101,490.98	1,551,716,673.73

- (1)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存放中国境内金融机构款项中包括人民币 2,393,282,734.86 元质押借款保证金及人民币 8,018,481.06 元票据保证金，本公司存放中国境内金融机构款项中包括人民币 8,018,481.06 元票据保证金，该等款项的使用存在限制。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存放中国境内金融机构款项中包括人民币 1,592,009,186.61 元质押借款保证金及人民币 46,487,480.00 元票据保证金，本公司存放中国境内金融机构款项中包括人民币 46,487,480.00 元票据保证金，该等款项的使用存在限制。

- (2)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存放中国境内金融机构款项中包括存放江苏交通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款项人民币 1,200,125,266.09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存放上述财务公司款项为人民币 58,758.58 元)。
- (3) 货币资金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附注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4,424,580.54	945,550.86	2,456,453.94	686,152.21
本年计提 / (转回)	五、33	1,283,592.15	3,466,095.89	1,823,966.60	1,770,301.73
汇率变动的影响		24,020.90	12,933.79	-	-
合计		5,732,193.59	4,424,580.54	4,280,420.54	2,456,453.94

3、拆出资金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拆放境内银行		1,8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应计利息		669,166.66	604,444.44
减：减值准备	(1)	(3,293,423.90)	(1,804,089.81)
合计		1,797,375,742.76	998,800,354.63

- (1) 减值准备的变动情况：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年初余额		1,804,089.81	1,081,653.55
本年计提 / (转回)	五、33	1,489,334.09	722,436.26
年末余额		3,293,423.90	1,804,089.81

4、 应收租赁款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融资租赁款	49,093,424,141.03	44,315,062,685.93	44,868,646,937.17	41,329,962,323.44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10,100,731,851.13)	(7,635,595,408.45)	(9,255,771,864.57)	(7,067,995,729.33)
应收融资租赁款余额	38,992,692,289.90	36,679,467,277.48	35,612,875,072.60	34,261,966,594.11
应收售后租回款	88,312,864,371.83	77,186,462,325.71	84,842,801,396.38	76,104,983,153.28
小计	127,305,556,661.73	113,865,929,603.19	120,455,676,468.98	110,366,949,747.39
应计利息	1,266,858,024.43	983,951,225.29	1,281,977,882.32	988,118,557.93
减：减值准备	(5,089,604,398.68)	(4,706,955,272.09)	(5,068,270,634.58)	(4,698,359,296.54)
应收租赁款净额	<u>123,482,810,287.48</u>	<u>110,142,925,556.39</u>	<u>116,669,383,716.72</u>	<u>106,656,709,008.78</u>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用于保理融资的应收租赁款余额 (不包括应计利息) 合计为人民币 908,672,786.82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30,859,164.44 元)，本公司用于保理融资的应收租赁款余额 (不包括应计利息) 合计为人民币 335,182,234.82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94,682,756.44 元)。

(1) 资产负债表日后将收到的应收融资租赁款最低租赁收款额如下 (不包括应计利息) :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722,908,002.04	21.84	16,070,389,408.93	36.26
1 至 2 年 (含 2 年)	8,991,619,348.58	18.32	8,393,168,147.84	18.94
2 至 3 年 (含 3 年)	6,109,224,211.94	12.44	5,095,139,943.44	11.50
3 至 4 年 (含 4 年)	4,262,201,051.36	8.68	3,186,042,842.09	7.19
4 至 5 年 (含 5 年)	3,272,992,853.44	6.67	2,756,997,457.94	6.22
5 年以上	15,734,478,673.67	32.05	8,813,324,885.69	19.89
小计	49,093,424,141.03	100.00	44,315,062,685.93	100.00
减: 未实现融资收益	(10,100,731,851.13)		(7,635,595,408.45)	
合计	38,992,692,289.90		36,679,467,277.48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9,965,632,704.95	22.21	15,248,052,446.00	36.89
1 至 2 年 (含 2 年)	8,226,792,227.14	18.33	7,924,942,158.92	19.17
2 至 3 年 (含 3 年)	5,213,240,266.11	11.62	4,585,955,291.70	11.10
3 至 4 年 (含 4 年)	3,714,804,981.01	8.28	2,790,930,952.14	6.75
4 至 5 年 (含 5 年)	2,798,207,419.78	6.24	2,196,777,011.35	5.32
5 年以上	14,949,969,338.18	33.32	8,583,304,463.33	20.77
小计	44,868,646,937.17	100.00	41,329,962,323.44	100.00
减: 未实现融资收益	(9,255,771,864.57)		(7,067,995,729.33)	
合计	35,612,875,072.60		34,261,966,594.11	

(2) 应收租赁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注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2,520,168,627.50	1,412,883,307.52	773,903,337.07	4,706,955,272.09
转移：				
- 至第一阶段	180,839,171.18	(178,913,035.02)	(1,926,136.16)	-
- 至第二阶段	(43,185,892.44)	106,642,348.02	(63,456,455.58)	-
- 至第三阶段	(6,569,034.55)	(156,463,060.14)	163,032,094.69	-
本年计提 / (转回)	(a) 570,478,508.18	(108,288,394.03)	251,905,811.76	714,095,925.91
本年核销	-	-	(399,429,308.58)	(399,429,308.58)
核销后收回	-	-	67,783,012.76	67,783,012.76
汇率变动的影响	199,496.50	-	-	199,496.50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221,930,876.37	1,075,861,166.35	791,812,355.96	5,089,604,398.68
2023 年				
注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2,497,425,171.18	1,076,897,074.03	807,221,840.08	4,381,544,085.29
转移：				
- 至第一阶段	128,373,342.76	(123,197,581.08)	(5,175,761.68)	-
- 至第二阶段	(66,497,147.49)	151,848,640.76	(85,351,493.27)	-
- 至第三阶段	(15,358,231.75)	(63,048,886.91)	78,407,118.66	-
本年计提 / (转回)	(a) (23,940,177.30)	370,384,060.72	344,178,228.87	690,622,112.29
本年核销	-	-	(385,593,276.90)	(385,593,276.90)
核销后收回	-	-	20,216,681.31	20,216,681.31
汇率变动的影响	165,670.10	-	-	165,670.1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520,168,627.50	1,412,883,307.52	773,903,337.07	4,706,955,272.09

本公司

2024 年				
注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2,511,572,651.95	1,412,883,307.52	773,903,337.07	4,698,359,296.54
转移:				
- 至第一阶段	180,839,171.18	(178,913,035.02)	(1,926,136.16)	-
- 至第二阶段	(43,185,892.44)	106,642,348.02	(63,456,455.58)	-
- 至第三阶段	(6,569,034.55)	(156,463,060.14)	163,032,094.69	-
本年计提 / (转回)	(a) 557,940,216.13	(108,288,394.03)	251,905,811.76	701,557,633.86
本年核销	-	-	(399,429,308.58)	(399,429,308.58)
核销后收回	-	-	67,783,012.76	67,783,012.76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200,597,112.27	1,075,861,166.35	791,812,355.96	5,068,270,634.58
2023 年				
注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2,485,915,627.47	1,076,897,074.03	807,221,840.08	4,370,034,541.58
转移:				
- 至第一阶段	128,373,342.76	(123,197,581.08)	(5,175,761.68)	-
- 至第二阶段	(66,497,147.49)	151,848,640.76	(85,351,493.27)	-
- 至第三阶段	(15,358,231.75)	(63,048,886.91)	78,407,118.66	-
本年计提 / (转回)	(a) (20,860,939.04)	370,384,060.72	344,178,228.87	693,701,350.55
本年核销	-	-	(385,593,276.90)	(385,593,276.90)
核销后收回	-	-	20,216,681.31	20,216,681.31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511,572,651.95	1,412,883,307.52	773,903,337.07	4,698,359,296.54

- (a) 该项目包括由模型参数的常规更新导致的违约概率、违约敞口、违约损失率变动以及阶段变化对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产生的影响。

(3) 应收租赁款余额按行业分布情况如下 (不包括应计利息)：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金额	%	金额	%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7,553,302,324.97	29.50	28,304,551,715.10	24.86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3,604,652,923.10	10.69	13,877,230,800.17	12.19
制造业	13,254,903,915.15	10.41	12,448,692,553.70	10.93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1,023,391,516.54	8.66	17,779,711,015.05	15.61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1,010,278,461.78	8.65	9,143,303,750.74	8.03
农、林、牧、渔业	9,556,153,712.91	7.51	6,773,050,014.59	5.95
建筑业	8,084,759,625.84	6.35	5,426,572,554.51	4.77
个人汽车租赁	6,488,623,805.98	5.10	3,442,769,532.48	3.02
卫生和社会工作	5,265,382,924.41	4.14	6,385,439,134.83	5.61
批发和零售业	3,499,435,390.82	2.75	2,689,366,531.36	2.36
教育	2,650,942,511.90	2.08	3,120,096,050.75	2.74
采矿业	1,685,041,711.04	1.32	1,005,000,224.19	0.88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349,089,872.09	1.06	1,226,683,244.80	1.08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261,821,215.48	0.99	886,512,319.41	0.78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692,939,867.35	0.54	936,406,665.92	0.82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207,845,924.97	0.16	150,206,620.44	0.13
住宿和餐饮业	64,448,556.40	0.05	42,669,387.90	0.04
金融业	52,542,401.00	0.04	227,667,487.25	0.20
合计	127,305,556,661.73	100.00	113,865,929,603.19	100.00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金额	%	金额	%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7,552,175,005.97	31.18	28,304,551,715.10	25.64
制造业	12,980,731,707.05	10.78	12,448,692,553.70	11.28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1,023,391,516.54	9.15	17,779,711,015.05	16.11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308,716,581.13	8.56	8,551,260,857.74	7.75
农、林、牧、渔业	9,165,722,710.58	7.61	6,773,050,014.59	6.14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8,554,097,626.89	7.10	10,970,293,837.37	9.94
建筑业	8,067,075,452.33	6.70	5,426,572,554.51	4.92
个人汽车租赁	6,488,623,805.98	5.39	3,442,769,532.48	3.12
卫生和社会工作	5,265,382,924.41	4.37	6,385,439,134.83	5.78
批发和零售业	3,334,346,321.56	2.77	2,689,366,531.36	2.44
教育	2,650,942,511.90	2.20	3,120,096,050.75	2.83
采矿业	1,675,058,397.33	1.39	1,005,000,224.19	0.91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233,380,631.91	1.02	886,512,319.41	0.80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166,821,272.09	0.97	1,226,683,244.80	1.11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664,746,748.37	0.55	936,406,665.92	0.85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207,845,924.97	0.17	150,206,620.44	0.14
住宿和餐饮业	64,074,928.97	0.05	42,669,387.90	0.04
金融业	52,542,401.00	0.04	227,667,487.25	0.20
合计	120,455,676,468.98	100.00	110,366,949,747.39	100.00

(4) 本集团及本公司前五名承租人的应收租赁款账面价值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应收租赁款 账面价值比例	金额	占应收租赁款 账面价值比例
		%		%
前五名承租人的应收租赁款				
账面价值	6,051,707,755.38	4.90	3,699,234,524.37	3.36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应收租赁款	金额	占应收租赁款
		账面价值比例 %		账面价值比例 %
前五名承租人的应收租赁款				
账面价值	6,051,707,755.38	5.19	3,699,234,524.37	3.47

(5) 应收租赁款余额按逾期期限分析 (不包括应计利息)：

逾期期限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124,696,311,308.66	110,736,448,210.66	117,846,431,115.91	107,237,468,354.86
逾期 1 个月以内 (含 1 个月)	951,162,265.05	1,011,655,006.35	951,162,265.05	1,011,655,006.35
逾期 1 至 3 个月 (含 3 个月)	791,949,994.02	1,353,659,113.62	791,949,994.02	1,353,659,113.62
逾期 3 个月以上	866,133,094.00	764,167,272.56	866,133,094.00	764,167,272.56
合计	127,305,556,661.73	113,865,929,603.19	120,455,676,468.98	110,366,949,747.39

逾期应收租赁款余额指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所有或部分本金或利息已逾期 1 天 (含 1 天) 以上的应收租赁款的金额。应收租赁款包含应收融资租赁款和应收售后租回款，其中应收融资租赁款为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的金额。

(6) 2024 年，本集团及本公司核销应收租赁款余额为人民币 399,429,308.58 元 (2023 年：人民币 385,593,276.90 元)，其中，2024 年度核销的前五大承租人应收租赁款余额占核销总金额比例为 82.73% (2023 年：71.27%)。

5、 预付租赁资产款

	注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融资租赁资产款		497,668,567.16	243,135,108.00	8,024,950.44	2,040,000.00
预付经营租赁资产款		-	196,944,333.48	-	-
应计利息		17,837,208.96	3,645,323.21	16,441.70	4,226.20
小计		515,505,776.12	443,724,764.69	8,041,392.14	2,044,226.20
减：减值准备	(1)	(1,957,698.61)	(634,313.87)	(251,065.27)	(38,452.55)
合计		513,548,077.51	443,090,450.82	7,790,326.87	2,005,773.65

(1) 预付租赁资产款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年初余额	634,313.87	-	38,452.55	-
本年计提 / (转回)	1,304,268.14	631,285.22	212,612.72	38,452.55
汇率变动的影响	19,116.60	3,028.65	-	-
年末余额	1,957,698.61	634,313.87	251,065.27	38,452.55

6、 应收款项

	注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1)	10,616,113.21	2,058,418.30	9,901,859.29	2,058,418.30
应收票据		3,580,749.81	59,437.96	3,580,749.81	59,437.96
合计		14,196,863.02	2,117,856.26	13,482,609.10	2,117,856.26

(1) 应收账款

(a) 应收账款按性质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贴息	10,754,218.03	2,105,017.07	10,035,399.58	2,105,017.07
减：坏账准备	(138,104.82)	(46,598.77)	(133,540.29)	(46,598.77)
合计	10,616,113.21	2,058,418.30	9,901,859.29	2,058,418.30

(b)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754,218.03	2,105,017.07	10,035,399.58	2,105,017.07
减：坏账准备	(138,104.82)	(46,598.77)	(133,540.29)	(46,598.77)
合计	10,616,113.21	2,058,418.30	9,901,859.29	2,058,418.30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c)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年初余额	46,598.77	19,993.02	46,598.77	19,993.02
本年计提 / (转回)	91,506.05	26,605.75	86,941.52	26,605.75
年末余额	138,104.82	46,598.77	133,540.29	46,598.77

(d)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前五名客户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金额</u>	占应收账款	<u>金额</u>	占应收账款
		<u>总额比例</u> %		<u>总额比例</u> %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合计	10,347,184.00	96.22	2,041,225.87	96.97

(e)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无已质押或核销的应收账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

7、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

	房屋及建筑物
原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74,719,168.04
本年增加	
- 外购	117,142.94
本年减少	
- 转入固定资产	(25,381,429.41)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49,454,881.57
本年减少	
- 转入固定资产	(17,257,137.36)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32,197,744.21
累计折旧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39,439,437.66)
本年增加	
- 本年计提	(5,248,344.94)
本年减少	
- 转入固定资产	5,138,667.35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9,549,115.25)
本年增加	
- 本年计提	(4,189,369.02)
本年减少	
- 转入固定资产	3,764,471.13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9,974,013.14)
账面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92,223,731.07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09,905,766.32

本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原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74,719,168.04
本年增加	
- 外购	117,142.94
本年减少	
- 转入固定资产	(25,381,429.41)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49,454,881.57
本年增加	
- 由固定资产转入	42,037,389.40
- 外购	-
本年减少	
- 转入固定资产	(17,257,137.36)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74,235,133.61
累计折旧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39,439,437.66)
本年增加	
- 本年计提	(5,248,344.94)
本年减少	
- 转入固定资产	5,138,667.35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9,549,115.25)
本年增加	
- 由固定资产转入	(9,307,141.55)
- 本年计提	(4,653,857.98)
本年减少	
- 转入固定资产	3,764,471.13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9,745,643.65)
账面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24,489,489.96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09,905,766.32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认为无需为投资性房地产计提减值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

8、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本集团

	房屋及建筑物	计算机及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家具 及其他生产 经营器具	经营租出 固定资产	合计
原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570,627,917.02	34,338,166.46	3,421,840.17	23,519,437.53	166,275,822.66	798,183,183.84
本年增加						
- 外购	12,278,702.21	6,208,133.33	1,389,796.48	2,402,820.26	8,457,628.73	30,737,081.01
-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5,381,429.41	-	-	-	-	25,381,429.41
本年减少						
- 处置	-	-	(1,537,615.00)	-	-	(1,537,615.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08,288,048.64	40,546,299.79	3,274,021.65	25,922,257.79	174,733,451.39	852,764,079.26
本年增加						
- 预付经营租赁资产款转入	-	-	-	-	900,701,524.11	900,701,524.11
- 外购	4,604,929.73	8,063,485.35	-	1,711,675.51	-	14,380,090.59
-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7,257,137.36	-	-	-	-	17,257,137.36
本年减少						
- 处置	-	(2,582,974.82)	-	-	-	(2,582,974.8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8,472,122.93	8,472,122.93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30,150,115.73	46,026,810.32	3,274,021.65	27,633,933.30	1,083,907,098.43	1,790,991,979.43
累计折旧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81,587,117.26)	(24,051,993.69)	(3,319,184.96)	(15,408,291.12)	(7,884,529.36)	(132,251,116.39)
本年增加						
- 本年计提	(19,782,453.67)	(4,683,759.33)	(65,087.50)	(2,333,361.97)	(13,677,956.28)	(40,542,618.75)
-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5,138,667.35)	-	-	-	-	(5,138,667.35)
本年减少						
- 处置	-	-	1,491,486.55	-	-	1,491,486.55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6,508,238.28)	(28,735,753.02)	(1,892,785.91)	(17,741,653.09)	(21,562,485.64)	(176,440,915.94)
本年增加						
- 本年计提	(21,158,999.19)	(5,204,762.71)	(224,683.71)	(2,451,910.96)	(49,605,919.36)	(78,646,275.93)
-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764,471.13)	-	-	-	-	(3,764,471.13)
本年减少						
- 处置	-	2,505,485.34	-	-	-	2,505,485.3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368,890.35)	(368,890.35)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31,431,708.60)	(31,435,030.39)	(2,117,469.62)	(20,193,564.05)	(71,537,295.35)	(256,715,068.01)
账面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498,718,407.13	14,591,779.93	1,156,552.03	7,440,369.25	1,012,369,803.08	1,534,276,911.42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501,779,810.36	11,810,546.77	1,381,235.74	8,180,604.70	153,170,965.75	676,323,163.32

本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计算机及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家具 及其他生产 经营器具	经营租出 固定资产	合计
原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570,627,917.02	34,338,166.46	3,421,840.17	23,519,437.53	32,879,434.49	664,786,795.67
本年增加						
- 外购	12,278,702.21	6,208,133.33	1,389,796.48	2,402,820.26	8,457,628.73	30,737,081.01
-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5,381,429.41	-	-	-	-	25,381,429.41
本年减少						
- 处置	-	-	(1,537,615.00)	-	-	(1,537,615.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08,288,048.64	40,546,299.79	3,274,021.65	25,922,257.79	41,337,063.22	719,367,691.09
本年增加						
- 外购	4,604,929.73	5,775,328.65	-	1,711,675.51	-	12,091,933.89
-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7,257,137.36	-	-	-	-	17,257,137.36
本年减少						
-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2,037,389.40)	-	-	-	-	(42,037,389.40)
- 处置	-	(2,582,974.82)	-	-	-	(2,582,974.82)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88,112,726.33	43,738,653.62	3,274,021.65	27,633,933.30	41,337,063.22	704,096,398.12
累计折旧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81,587,117.26)	(24,051,993.69)	(3,319,184.96)	(15,408,291.12)	(6,124,639.92)	(130,491,226.95)
本年增加						
- 本年计提	(19,782,453.67)	(4,683,759.33)	(65,087.50)	(2,333,361.97)	(5,229,518.28)	(32,094,180.75)
-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5,138,667.35)	-	-	-	-	(5,138,667.35)
本年减少						
- 处置	-	-	1,491,486.55	-	-	1,491,486.55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6,508,238.28)	(28,735,753.02)	(1,892,785.91)	(17,741,653.09)	(11,354,158.20)	(166,232,588.50)
本年增加						
- 本年计提	(20,694,510.23)	(5,167,135.91)	(224,683.71)	(2,451,910.96)	(5,655,228.49)	(34,193,469.30)
-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764,471.13)	-	-	-	-	(3,764,471.13)
本年减少						
-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9,307,141.55	-	-	-	-	9,307,141.55
- 处置	-	2,505,485.34	-	-	-	2,505,485.34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21,660,078.09)	(31,397,403.59)	(2,117,469.62)	(20,193,564.05)	(17,009,386.69)	(192,377,902.04)
账面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466,452,648.24	12,341,250.03	1,156,552.03	7,440,369.25	24,327,676.53	511,718,496.08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501,779,810.36	11,810,546.77	1,381,235.74	8,180,604.70	29,982,905.02	553,135,102.59

(2) 2024 年度，本集团及本公司计入业务及管理费及经营租赁成本的折旧费用分别为：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业务及管理费				
- 固定资产折旧	27,910,400.44	25,766,984.60	27,408,284.68	25,766,984.60
- 员工薪酬-福利费	1,129,956.13	1,097,677.87	1,129,956.13	1,097,677.87
经营租赁成本				
- 经营租出资产折旧	49,605,919.36	13,677,956.28	5,655,228.49	5,229,518.28
合计	78,646,275.93	40,542,618.75	34,193,469.30	32,094,180.75

- (3)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出租予关联方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581,015.73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834,833.60 元)。
- (4)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
- (5)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无固定资产作为抵押物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
- (6)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认为无需为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

9、 无形资产

本集团

软件

账面原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94,141,809.33
本年增加	22,745,040.9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16,886,850.23
本年增加	25,743,950.02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42,630,800.25

累计摊销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28,047,337.37)
本年计提	(9,696,347.58)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7,743,684.95)
本年计提	(10,904,114.79)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8,647,799.74)

账面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93,983,000.51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79,143,165.28

本公司

软件

账面原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94,141,809.33
本年增加	22,745,040.9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16,886,850.23
本年增加	25,435,100.46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42,321,950.69

累计摊销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28,047,337.37)
本年计提	(9,696,347.58)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7,743,684.95)
本年计提	(10,900,803.58)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8,644,488.53)

账面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93,677,462.16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79,143,165.28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认为无需为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

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 / (应纳税)	递延所得税	可抵扣 / (应纳税)	递延所得税
	暂时性差异	资产 / (负债)	暂时性差异	资产 / (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	4,553,369,132.87	1,138,342,283.66	3,994,212,367.26	998,553,092.56
已计提未支付的利息	194,376,929.68	48,594,232.42	243,811,066.12	60,952,766.53
应付职工薪酬	122,088,336.66	30,522,084.17	122,590,617.17	30,647,654.29
递延收益	18,341,494.40	4,585,373.60	19,166,562.68	4,791,640.67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15,024,994.26	3,756,248.57	11,608,111.15	2,902,027.79
其他	992.72	248.18	5,974,596.06	1,493,649.02
小计	4,903,201,880.59	1,225,800,470.60	4,397,363,320.44	1,099,340,830.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外汇掉期合约公允价值变动	(46,626,774.70)	(11,656,693.68)	(49,197,540.70)	(12,299,385.18)
固定资产折旧	(10,601,533.17)	(2,650,383.29)	(32,036,220.12)	(8,009,055.03)
可转债税会差异	-	-	(156,880,933.37)	(39,220,233.34)
小计	(57,228,307.87)	(14,307,076.97)	(238,114,694.19)	(59,528,673.5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4,845,973,572.72	1,211,493,393.63	4,159,248,626.25	1,039,812,157.31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	4,551,049,858.70	1,137,762,464.67	3,998,779,040.15	999,694,760.04
已计提未支付的利息	194,376,929.68	48,594,232.42	243,811,066.12	60,952,766.53
应付职工薪酬	121,257,906.47	30,314,476.62	122,590,617.17	30,647,654.29
递延收益	18,341,494.40	4,585,373.60	19,166,562.68	4,791,640.67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15,024,994.26	3,756,248.57	11,608,111.15	2,902,027.79
小计	4,900,051,183.51	1,225,012,795.88	4,395,955,397.27	1,098,988,849.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外汇掉期合约公允价值变动	(46,626,774.70)	(11,656,693.68)	(49,197,540.70)	(12,299,385.18)
固定资产折旧	(10,601,533.17)	(2,650,383.29)	(32,036,220.12)	(8,009,055.03)
可转债税会差异	-	-	(156,880,933.37)	(39,220,233.34)
小计	(57,228,307.87)	(14,307,076.97)	(238,114,694.19)	(59,528,673.5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4,842,822,875.64	1,210,705,718.91	4,157,840,703.08	1,039,460,175.77

(2) 递延所得税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计入损益	本年增减计入权益	汇率变动的影响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	998,553,092.56	139,724,894.46	-	64,296.64	1,138,342,283.66
已计提未支付的利息	60,952,766.53	(12,358,534.11)	-	-	48,594,232.42
应付职工薪酬	30,647,654.29	(125,570.12)	-	-	30,522,084.17
递延收益	4,791,640.67	(206,267.07)	-	-	4,585,373.60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902,027.79	854,220.78	-	-	3,756,248.57
其他	1,493,649.02	(1,493,400.84)	-	-	248.18
小计	1,099,340,830.86	126,395,343.10	-	64,296.64	1,225,800,470.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外汇掉期合约公允价值变动	(12,299,385.18)	642,691.50	-	-	(11,656,693.68)
固定资产折旧	(8,009,055.03)	5,358,671.74	-	-	(2,650,383.29)
可转债税会差异	(39,220,233.34)	21,621,994.48	17,598,238.86	-	-
小计	(59,528,673.55)	27,623,357.72	17,598,238.86	-	(14,307,076.9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1,039,812,157.31	154,018,700.82	17,598,238.86	64,296.64	1,211,493,393.63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计入损益	本年增减计入权益	汇率变动的影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	906,099,069.10	92,405,410.24	-	48,613.22	998,553,092.56
已计提未支付的利息	49,483,129.69	11,469,636.84	-	-	60,952,766.53
应付职工薪酬	28,590,558.72	2,057,095.57	-	-	30,647,654.29
递延收益	4,997,907.74	(206,267.07)	-	-	4,791,640.67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5,186,817.79	(2,284,790.00)	-	-	2,902,027.79
其他	-	1,493,649.02	-	-	1,493,649.02
小计	994,357,483.04	104,934,734.60	-	48,613.22	1,099,340,830.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转债税会差异	(75,745,430.65)	33,505,638.58	3,019,558.73	-	(39,220,233.34)
外汇掉期合约公允价值变动	(1,202,315.89)	(11,097,069.29)	-	-	(12,299,385.18)
固定资产折旧	(6,130,922.12)	(1,878,132.91)	-	-	(8,009,055.03)
小计	(83,078,668.66)	20,530,436.38	3,019,558.73	-	(59,528,673.5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911,278,814.38	125,465,170.98	3,019,558.73	48,613.22	1,039,812,157.31

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计入损益	本年增减计入权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	999,694,760.04	138,067,704.63	-	1,137,762,464.67
已计提未支付的利息	60,952,766.53	(12,358,534.11)	-	48,594,232.42
应付职工薪酬	30,647,654.29	(333,177.67)	-	30,314,476.62
递延收益	4,791,640.67	(206,267.07)	-	4,585,373.60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902,027.79	854,220.78	-	3,756,248.57
小计	1,098,988,849.32	126,023,946.56	-	1,225,012,795.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外汇掉期合约公允价值变动	(12,299,385.18)	642,691.50	-	(11,656,693.68)
固定资产折旧	(8,009,055.03)	5,358,671.74	-	(2,650,383.29)
可转债税会差异	(39,220,233.34)	21,621,994.48	17,598,238.86	-
小计	(59,528,673.55)	27,623,357.72	17,598,238.86	(14,307,076.9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1,039,460,175.77	153,647,304.28	17,598,238.86	1,210,705,718.9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计入损益	本年增减计入权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	905,795,204.43	93,899,555.61	-	999,694,760.04
已计提未支付的利息	49,483,129.69	11,469,636.84	-	60,952,766.53
应付职工薪酬	28,590,558.72	2,057,095.57	-	30,647,654.29
递延收益	4,997,907.74	(206,267.07)	-	4,791,640.67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5,186,817.79	(2,284,790.00)	-	2,902,027.79
小计	994,053,618.37	104,935,230.95	-	1,098,988,849.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转债税会差异	(75,745,430.65)	33,505,638.58	3,019,558.73	(39,220,233.34)
外汇掉期合约公允价值变动	(1,202,315.89)	(11,097,069.29)	-	(12,299,385.18)
固定资产折旧	(6,130,922.12)	(1,878,132.91)	-	(8,009,055.03)
小计	(83,078,668.66)	20,530,436.38	3,019,558.73	(59,528,673.5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910,974,949.71	125,465,667.33	3,019,558.73	1,039,460,175.77

11、其他资产

	注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待抵扣进项税额	(1)	1,390,706,737.63	879,192,794.67	1,370,768,640.44	861,920,699.21
可抵扣增值税	(2)	743,722,627.85	566,360,424.98	742,919,644.78	566,278,326.09
长期待摊费用	(3)	385,587,378.76	36,781,623.04	384,734,768.75	36,781,623.04
掉期合约公允价值	(4)	46,626,774.70	49,197,540.70	46,626,774.70	49,197,540.70
其他应收款	(5)	39,102,432.32	18,117,988.59	5,793,105,160.67	3,900,128,157.60
应收利息	(6)	34,622,246.98	54,952,686.34	34,622,246.98	54,952,686.34
使用权资产		2,665,124.79	4,061,586.05	2,665,124.79	4,061,586.05
其他		17,869,985.10	11,321,118.33	17,156,922.66	10,809,526.29
合计		2,660,903,308.13	1,619,985,762.70	8,392,599,283.77	5,484,130,145.32

- (1) 待抵扣进项税额为本集团已取得增值税扣税凭证并经税务机关认证，按照现行增值税制度规定准予以后期间从销项税额中抵扣的进项税额。
- (2) 可抵扣增值税为购买设备或确认成本时未收到供应商增值税发票暂不能抵扣的暂估进项税额。
- (3) 长期待摊费用为 (i) 支付给厂商及经销商的服务费，根据租赁期限内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ii) 其他受益期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
- (4) 外汇掉期合约

于 2020 年 9 月 4 日，本公司借入美元浮动利率借款 140,000,000.00 美元。为锁定美元浮动利率以及美元兑人民币汇率风险，本公司于当日与国际金融公司达成了人民币与外汇掉期合约。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外汇掉期合约公允价值收益为人民币 46,626,774.70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外汇掉期合约公允价值收益为人民币 49,197,540.70 元)。其外币汇率变动引起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计入汇兑损益科目核算。外汇掉期合约相关信息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外汇掉期合约	957,740,000.00	46,626,774.70	-	957,740,000.00	49,197,540.70	-

(5) 其他应收款

(a) 按性质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经营租赁款	22,410,465.25	6,290,865.79	843,319.44	5,693,670.32
代缴逾期应收租赁款增值税	16,920,072.88	18,017,151.38	16,920,072.88	18,017,151.38
应收诉讼赔偿款	14,361,916.15	10,805,903.97	14,361,916.15	10,805,903.97
应收子公司借款	-	-	5,792,662,153.11	3,898,334,000.87
其他	5,157,221.93	2,474,684.97	7,311,308.41	2,474,684.97
小计	58,849,676.21	37,588,606.11	5,832,098,769.99	3,935,325,411.51
减：坏账准备	(19,747,243.89)	(19,470,617.52)	(38,993,609.32)	(35,197,253.91)
合计	39,102,432.32	18,117,988.59	5,793,105,160.67	3,900,128,157.60

(b)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47,789,356.64	27,436,928.02	3,266,866,859.03	1,546,854,126.44
1 至 2 年(含 2 年)	6,182,578.17	7,865,480.03	1,428,313,567.51	1,211,773,046.65
2 至 3 年(含 3 年)	3,235,992.69	1,028,545.37	1,127,880,888.71	1,175,440,585.73
3 年以上	1,641,748.71	1,257,652.69	9,037,454.74	1,257,652.69
小计	58,849,676.21	37,588,606.11	5,832,098,769.99	3,935,325,411.51
减：坏账准备	(19,747,243.89)	(19,470,617.52)	(38,993,609.32)	(35,197,253.91)
合计	39,102,432.32	18,117,988.59	5,793,105,160.67	3,900,128,157.60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c)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本集团

2024 年				
注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76,408.52	2,241,152.27	17,053,056.73	19,470,617.52
转移：				
- 至第一阶段	135,243.01	(31,029.03)	(104,213.98)	-
- 至第二阶段	(43,150.09)	486,181.06	(443,030.97)	-
- 至第三阶段	(2,804.31)	(190,260.06)	193,064.37	-
本年计提 / (转回)	(i) (47,850.44)	(10,289.74)	2,044,904.96	1,986,764.78
本年核销	-	-	(2,075,612.22)	(2,075,612.22)
核销后收回	-	-	364,818.90	364,818.90
汇率变动的影响	654.91	-	-	654.91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18,501.60	2,495,754.50	17,032,987.79	19,747,243.89
2023 年				
注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51,680.74	1,251,107.44	19,879,361.08	21,282,149.26
转移：				
- 至第一阶段	205,505.56	(104,972.54)	(100,533.02)	-
- 至第二阶段	(7,919.73)	616,382.06	(608,462.33)	-
- 至第三阶段	(6,588.28)	(247,418.23)	254,006.51	-
本年计提 / (转回)	(i) (166,269.77)	726,053.54	(622,292.45)	(62,508.68)
本年核销	-	-	(1,818,902.06)	(1,818,902.06)
核销后收回	-	-	69,879.00	69,879.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76,408.52	2,241,152.27	17,053,056.73	19,470,617.52

本公司

2024 年				
注	未来 12 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合计
	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 - 未发生信用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 -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5,903,044.91	2,241,152.27	17,053,056.73	35,197,253.91
转移:				
- 至第一阶段	135,243.01	(31,029.03)	(104,213.98)	-
- 至第二阶段	(43,150.09)	486,181.06	(443,030.97)	-
- 至第三阶段	(2,804.31)	(190,260.06)	193,064.37	-
本年计提 / (转回)	(i) 3,472,533.51	(10,289.74)	2,044,904.96	5,507,148.73
本年核销	-	-	(2,075,612.22)	(2,075,612.22)
核销后收回	-	-	364,818.90	364,818.90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9,464,867.03	2,495,754.50	17,032,987.79	38,993,609.32
2023 年				
注	未来 12 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合计
	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 - 未发生信用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 -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705,164.79	1,251,107.44	19,879,361.08	31,835,633.31
转移:				
- 至第一阶段	205,505.56	(104,972.54)	(100,533.02)	-
- 至第二阶段	(7,919.73)	616,382.06	(608,462.33)	-
- 至第三阶段	(6,588.28)	(247,418.23)	254,006.51	-
本年计提 / (转回)	(i) 5,006,882.57	726,053.54	(622,292.45)	5,110,643.66
本年核销	-	-	(1,818,902.06)	(1,818,902.06)
核销后收回	-	-	69,879.00	69,879.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903,044.91	2,241,152.27	17,053,056.73	35,197,253.91

- (i) 该项目包括由模型参数的常规更新导致的违约概率、违约敞口、违约损失率变动以及阶段变化对预期信用损失产生的影响。

(d)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本集团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年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A 公司		应收经营租赁款	10,679,789.92	1 年以内	18.15
B 公司		应收经营租赁款	10,307,239.08	1 年以内	17.51
C 公司		应收代垫款	2,505,260.63	1 年以内	4.26
D 公司	代缴逾期应收租赁款增值	税和应收诉讼费	1,548,861.14	1 年以内	2.63
E 公司	代缴逾期应收租赁款增值	税和应收诉讼费	1,394,024.91	1 年以内、1 至 2 年	2.37

(6) 应收利息

(a) 应收利息情况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租赁款应收利息	46,394,685.67	81,153,029.21
减：减值准备	(11,772,438.69)	(26,200,342.87)
合计	34,622,246.98	54,952,686.34

(b) 应收利息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年初余额	26,200,342.87	20,538,558.15
本年计提 / (转回)	(14,427,904.18)	5,661,784.72
年末余额	11,772,438.69	26,200,342.87

12、短期借款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信用借款	1,473,927,060.51	2,620,661,818.04	1,473,927,060.51	2,620,661,818.04
应计利息	3,740,000.00	6,716,219.45	3,740,000.00	6,716,219.45
合计	<u>1,477,667,060.51</u>	<u>2,627,378,037.49</u>	<u>1,477,667,060.51</u>	<u>2,627,378,037.49</u>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无用于短期借款质押的保证金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

13、拆入资金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金融机构信用借款	82,281,797,594.44	70,771,757,600.00
境内金融机构拆入	4,560,014,000.00	3,311,654,000.00
应计利息	<u>551,098,028.05</u>	<u>616,002,304.46</u>
合计	<u>87,392,909,622.49</u>	<u>74,699,413,904.46</u>

14、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

	注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1)	137,962,462.56	296,496,990.57	(284,946,381.01)	149,513,072.1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	-	34,399,984.74	(34,399,984.74)	-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3)	95,192,307.84	38,381,024.84	(32,312,821.15)	101,260,511.53
合计		<u>233,154,770.40</u>	<u>369,278,000.15</u>	<u>(351,659,186.90)</u>	<u>250,773,583.65</u>

(1) 短期薪酬

	<u>2024 年 1 月 1 日</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2024 年 12 月 31 日</u>
工资和奖金	137,962,462.56	236,618,975.16	(225,068,365.60)	149,513,072.12
职工福利费	-	22,597,659.62	(22,597,659.62)	-
社会保险费				
- 医疗保险费	-	9,129,978.71	(9,129,978.71)	-
- 工伤保险费	-	496,660.27	(496,660.27)	-
- 生育保险费	-	1,037,959.10	(1,037,959.10)	-
住房公积金	-	20,432,414.40	(20,432,414.40)	-
工会经费	-	5,147,623.73	(5,147,623.73)	-
职工教育经费	-	1,035,719.58	(1,035,719.58)	-
合计	<u>137,962,462.56</u>	<u>296,496,990.57</u>	<u>(284,946,381.01)</u>	<u>149,513,072.12</u>
	<u>2023 年 1 月 1 日</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2023 年 12 月 31 日</u>
工资和奖金	128,402,879.90	216,883,001.85	(207,323,419.19)	137,962,462.56
职工福利费	-	25,692,458.41	(25,692,458.41)	-
社会保险费				
- 医疗保险费	-	7,725,900.68	(7,725,900.68)	-
- 工伤保险费	-	399,735.85	(399,735.85)	-
- 生育保险费	-	879,852.49	(879,852.49)	-
住房公积金	-	17,796,928.58	(17,796,928.58)	-
工会经费	-	4,757,294.80	(4,757,294.80)	-
职工教育经费	-	999,148.67	(999,148.67)	-
辞退费用	-	154,330.45	(154,330.45)	-
合计	<u>128,402,879.90</u>	<u>275,288,651.78</u>	<u>(265,729,069.12)</u>	<u>137,962,462.56</u>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u>2024 年 1 月 1 日</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2024 年 12 月 31 日</u>
基本养老保险	-	21,233,480.71	(21,233,480.71)	-
企业年金缴费	-	12,498,420.00	(12,498,420.00)	-
失业保险费	-	668,084.03	(668,084.03)	-
合计	<u>-</u>	<u>34,399,984.74</u>	<u>(34,399,984.74)</u>	<u>-</u>
	<u>2023 年 1 月 1 日</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2023 年 12 月 31 日</u>
基本养老保险	-	18,446,959.38	(18,446,959.38)	-
企业年金缴费	-	8,437,940.00	(8,437,940.00)	-
失业保险费	-	579,434.06	(579,434.06)	-
合计	<u>-</u>	<u>27,464,333.44</u>	<u>(27,464,333.44)</u>	<u>-</u>

(3)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奖金	101,260,511.53	95,192,307.8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为中高层及关键岗位人员延期支付的奖金，根据本集团相关规定，余额将在未来三年内逐年发放。

本公司

	注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1)	137,962,462.56	284,654,615.54	(276,248,454.31)	146,368,623.79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	-	32,777,032.77	(32,777,032.77)	-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3)	95,192,307.84	37,550,594.68	(32,312,821.15)	100,430,081.37
合计		233,154,770.40	354,982,242.99	(341,338,308.23)	246,798,705.16

(1) 短期薪酬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和奖金	137,962,462.56	226,453,399.18	(218,047,237.95)	146,368,623.79
职工福利费	-	22,553,779.90	(22,553,779.90)	-
社会保险费				
- 医疗保险费	-	8,662,011.19	(8,662,011.19)	-
- 工伤保险费	-	482,597.25	(482,597.25)	-
- 生育保险费	-	988,512.86	(988,512.86)	-
住房公积金	-	19,471,394.40	(19,471,394.40)	-
工会经费	-	5,007,201.18	(5,007,201.18)	-
职工教育经费	-	1,035,719.58	(1,035,719.58)	-
合计	137,962,462.56	284,654,615.54	(276,248,454.31)	146,368,623.79

	<u>2023 年 1 月 1 日</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2023 年 12 月 31 日</u>
工资和奖金	128,402,879.90	216,883,001.85	(207,323,419.19)	137,962,462.56
职工福利费	-	25,692,458.41	(25,692,458.41)	-
社会保险费				
- 医疗保险费	-	7,725,900.68	(7,725,900.68)	-
- 工伤保险费	-	399,735.85	(399,735.85)	-
- 生育保险费	-	879,852.49	(879,852.49)	-
住房公积金	-	17,796,928.58	(17,796,928.58)	-
工会经费	-	4,757,294.80	(4,757,294.80)	-
职工教育经费	-	999,148.67	(999,148.67)	-
辞退费用	-	154,330.45	(154,330.45)	-
合计	<u>128,402,879.90</u>	<u>275,288,651.78</u>	<u>(265,729,069.12)</u>	<u>137,962,462.56</u>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u>2024 年 1 月 1 日</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2024 年 12 月 31 日</u>
基本养老保险	-	20,193,061.83	(20,193,061.83)	-
企业年金缴费	-	11,948,400.00	(11,948,400.00)	-
失业保险费	-	635,570.94	(635,570.94)	-
合计	<u>-</u>	<u>32,777,032.77</u>	<u>(32,777,032.77)</u>	<u>-</u>

	<u>2023 年 1 月 1 日</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2023 年 12 月 31 日</u>
基本养老保险	-	18,446,959.38	(18,446,959.38)	-
企业年金缴费	-	8,437,940.00	(8,437,940.00)	-
失业保险费	-	579,434.06	(579,434.06)	-
合计	<u>-</u>	<u>27,464,333.44</u>	<u>(27,464,333.44)</u>	<u>-</u>

(3)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u>2024 年</u>	<u>2023 年</u>
	<u>12 月 31 日</u>	<u>12 月 31 日</u>
递延奖金	<u>100,430,081.37</u>	<u>95,192,307.84</u>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为中高层及关键岗位人员延期支付的奖金，根据本集团相关规定，余额将在未来三年内逐年发放。

15、 应交税费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288,116,317.86	294,551,729.17	271,735,433.90	284,231,445.26
代扣代缴税金	6,481,253.47	6,460,043.57	6,481,253.47	6,460,043.57
房产税	1,646,856.76	1,579,580.07	1,646,856.76	1,579,580.07
其他	4,868,108.94	2,671,310.08	3,608,458.48	1,781,303.55
合计	<u>301,112,537.03</u>	<u>305,262,662.89</u>	<u>283,472,002.61</u>	<u>294,052,372.45</u>

16、 应付款项

	注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应付票据	(1)	2,167,844,824.12	2,588,060,249.70	2,167,844,824.12	2,588,060,249.70
应付账款	(2)	<u>217,431,302.50</u>	<u>219,123,285.23</u>	<u>200,411,727.66</u>	<u>219,123,285.23</u>
合计		<u>2,385,276,126.62</u>	<u>2,807,183,534.93</u>	<u>2,368,256,551.78</u>	<u>2,807,183,534.93</u>

(1) 应付票据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u>2,167,844,824.12</u>	<u>2,588,060,249.70</u>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不存在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上述金额均为一年内到期的应付票据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且均为一年内到期)。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用于票据质押的保证金余额为人民币 8,018,481.06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6,487,480.00 元)。

(2) 应付账款

(a) 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设备款	217,431,302.50	219,123,285.23	200,411,727.66	219,123,285.23

(b)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未偿还原因
F 公司	9,776,000.00	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G 公司	7,867,700.00	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合计	17,643,70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未偿还原因
H 公司	11,771,000.00	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F 公司	9,776,000.00	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合计	21,547,000.00	

17、 长期借款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3,997,141,239.81	2,605,567,340.61	2,999,479,568.45	1,773,980,812.77
质押借款	2,777,160,417.74	2,093,708,138.11	-	-
保理融资	798,858,438.93	303,131,549.84	262,714,454.28	267,471,792.01
应计利息	23,943,629.19	12,910,143.01	17,665,459.85	7,294,416.99
合计	<u>7,597,103,725.67</u>	<u>5,015,317,171.57</u>	<u>3,279,859,482.58</u>	<u>2,048,747,021.77</u>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长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2.20%至 6.79% (2023 年 12 月 31 日：3.10%至 7.56%)。本公司的长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2.20%至 4.43% (2023 年 12 月 31 日：3.10%至 4.43%)。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用于长期借款质押的货币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2,393,282,734.86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592,009,186.61 元)。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用于长期借款质押的货币资金。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用于保理融资的应收租赁款为人民币 908,672,786.82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30,859,164.44 元)。本公司用于保理融资的应收租赁款为人民币 335,182,234.82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94,682,756.44 元)。

18、 应付债券

本集团及本公司

	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般金融债券	(1)	9,985,709,713.13	7,494,271,553.80
可转换公司债券	(2)	-	4,589,554,066.64
应计利息		<u>134,181,843.71</u>	<u>142,937,729.81</u>
合计		<u>10,119,891,556.84</u>	<u>12,226,763,350.25</u>

(1) 一般金融债券

本集团及本公司

	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第一期绿色金融债券 (品种二)	(i)	-	499,867,889.05
2021 年第一期金融债券	(ii)	-	1,999,693,214.24
2021 年第二期金融债券	(ii)	-	1,999,600,681.76
2022 年金融债券 (货运物流主题)	(iii)	1,499,530,535.03	1,498,686,134.38
2023 年绿色金融债券 (第一期)	(iv)	1,497,644,559.69	1,496,423,634.37
2024 年绿色金融债券 (第一期)	(iv)	1,497,630,357.11	-
2024 年绿色金融债券 (第二期)	(iv)	1,498,117,539.32	-
2024 年小型微型企业专项贷款金融债券	(v)	1,997,231,379.85	-
2024 年第一期金融债券 (品种一)	(vi)	1,496,495,688.35	-
2024 年第一期金融债券 (品种二)	(vi)	499,059,653.78	-
应计利息		134,181,843.71	138,969,398.91
合计		<u>10,119,891,556.84</u>	<u>7,633,240,952.71</u>

- (i) 经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复 (2018) 2 号文件以及中国人民银行银市场准予字 (2019) 第 39 号文件批准, 本公司获准发行人民币 20 亿元绿色金融债券。本次债券分两期发行, 每期发行人民币 10 亿元。

于 2019 年 4 月 9 日, 本公司以簿记建档方式公开发行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期绿色金融债券, 该债券分为两个品种: 品种一人民币 5 亿元, 为票面利率 3.7% 的附息固定利率金融债券, 起息日为 2019 年 4 月 11 日, 到期兑付日为 2022 年 4 月 11 日, 按年付息, 到期一次性还本; 品种二人民币 5 亿元, 为票面利率 4.12% 的附息固定利率金融债券, 起息日为 2019 年 4 月 11 日, 到期兑付日为 2024 年 4 月 11 日, 按年付息, 到期一次性还本。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已按期偿还 2019 年第一期绿色金融债券 (品种一) 及 2019 年第一期绿色金融债券 (品种二)。

- (ii) 经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复(2020)361号文件以及中国人民银行银许准予决字(2020)第150号文件批准,本公司获准发行人民币60亿元金融债券。本次债券分期发行。

于2021年4月8日,本公司以簿记建档方式公开发行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金融债券,金额人民币20亿元,为票面利率3.75%的附息固定利率金融债券,起息日为2021年4月13日,到期兑付日为2024年4月13日,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于2021年5月13日,本公司以簿记建档方式公开发行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期金融债券,金额人民币20亿元,为票面利率3.58%的附息固定利率金融债券,起息日为2021年5月18日,到期兑付日为2024年5月18日,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按期偿还2021年第一期金融债券及2021年第二期金融债券的本息。

- (iii) 经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复(2022)217号文件以及中国人民银行银许准予决字(2022)第116号文件批准,本公司获准发行人民币15亿元金融债券(货运物流主题)。

于2022年7月18日,本公司以簿记建档方式公开发行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金融债券(货运物流主题),金额人民币15亿元,为票面利率2.88%的附息固定利率金融债券,起息日为2022年7月20日,到期兑付日为2025年7月20日,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 (iv) 经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复(2022)440号文件以及中国人民银行银许准予决字(2023)第121号文件批准,本公司获准发行人民币45亿元绿色金融债券。

于2023年11月7日,本公司以簿记建档方式公开发行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绿色金融债券(第一期),金额人民币15亿元,为票面利率2.8%的附息固定利率金融债券,起息日为2023年11月9日,到期兑付日为2026年11月9日,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于2024年1月16日,本公司以簿记建档方式公开发行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绿色金融债券(第一期),金额人民币15亿元,为票面利率2.76%的附息固定利率金融债券,起息日为2024年1月18日,到期兑付日为2027年1月18日,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于2024年3月5日,本公司以簿记建档方式公开发行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绿色金融债券(第二期),金额人民币15亿元,为票面利率2.50%的附息固定利率金融债券,起息日为2024年3月7日,到期兑付日为2027年3月7日,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v) 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江苏监管局复(2023)5号文件以及中国人民银行银许准予决字(2024)第56号文件批准，本公司获准发行人民币20亿元小型微型企业专项贷款金融债券。

于2024年5月23日，本公司以簿记建档方式公开发行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小型微型企业专项贷款金融债券，金额人民币20亿元，为票面利率2.27%的附息固定利率金融债券，起息日为2024年5月27日，到期兑付日为2027年5月27日，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vi) 经中国人民银行银许准予决字(2024)第120号文件批准，本公司获准发行人民币80亿元金融债券。

于2024年9月24日，本公司以簿记建档方式公开发行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金融债券(第一期)，金额人民币20亿元，其中品种一金额人民币15亿元，为票面利率1.99%的附息固定利率金融债券，起息日为2024年9月26日，到期兑付日为2027年9月26日，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品种二金额人民币5亿元，为票面利率2.32%的附息固定利率金融债券，起息日为2024年9月26日，到期兑付日为2029年9月26日，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2) 可转换公司债券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21 年 11 月发行的 6 年期固定利率可转换公司债券	-	4,589,554,066.64
应计利息	-	3,968,330.90
合计	-	4,593,522,397.54

本集团及本公司已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负债和权益成分分拆如下：

	2024 年度		
	负债成分	权益成分	合计
年初余额	4,589,554,066.64	325,152,198.35	4,914,706,264.99
本年摊销	86,487,977.94	-	86,487,977.94
本年转股金额	(4,674,168,515.07)	(325,022,313.80)	(4,999,190,828.87)
本年赎回金额	(1,873,529.51)	(129,884.55)	(2,003,414.06)
年末余额	-	-	-

	2023 年度		
	负债成分	权益成分	合计
年初余额	4,695,122,277.40	342,392,659.58	5,037,514,936.98
本年摊销	134,022,554.34	-	134,022,554.34
本年转股金额	(239,590,765.10)	(17,240,461.23)	(256,831,226.33)
年末余额	4,589,554,066.64	325,152,198.35	4,914,706,264.99

- (i) 经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相关机构批准，本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1 日公开发行人面金额为人民币 50 亿元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以下简称“可转债”)。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限为 6 年，即自 2021 年 11 月 11 日至 2027 年 11 月 10 日，本次发行可转债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2%、第二年 0.4%、第三年 0.6%、第四年 0.8%、第五年 1.5%、第六年 2.0%。可转债持有人可在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的期间 (以下简称“转股期”) 内，按照当期转股价格行使将本次可转债转换为本公司 A 股股票的权利。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将以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票面面值的 107% (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 的价格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 (ii) 在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转股期内，如果公司 A 股股票任意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 (含 130%)，经相关监管部门批准 (如需)，本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等引起本公司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此外，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的票面总金额不足人民币 3,000 万元时，本公司有权按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 (iii) 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上的转股价格的计算方式，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5.42 元 / 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三十个交易日、前二十个交易日本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 (若在该三十个交易日或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 和前一个交易日本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以及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
- (iv) 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规定，在可转债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 (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则转股价格相应调整。因公司实施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调整为人民币 5.07 元 / 股。因公司实施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调整为 3.37 元 / 股。因公司实施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调整为 3.05 元 / 股。

2024 年度，本公司共有人民币 4,744,539,000.00 元可转债转换为 A 股普通股，转股数为 1,543,027,122 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共有人民币 4,998,104,000.00 元可转债转换为 A 股普通股，转股数为 1,594,872,403 股。2024 年 10 月 18 日，本公司对 2024 年 10 月 17 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可转债 (面值金额为 1,896,000.00 元) 进行全部赎回。

(3)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本集团及本公司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24 年	本年发行	折溢价摊销	本年偿还 / 转换	2024 年	应计利息
				1 月 1 日余额				12 月 31 日余额	
2019 年第一期绿色金融债券 (品种二)	2019 年 4 月 9 日	5 年	500,000,000.00	499,867,889.05	-	132,110.95	(500,000,000.00)	-	-
2021 年第一期金融债券	2021 年 4 月 8 日	3 年	2,000,000,000.00	1,999,693,214.24	-	306,785.76	(2,000,000,000.00)	-	-
2021 年第二期金融债券	2021 年 5 月 13 日	3 年	2,000,000,000.00	1,999,600,681.76	-	399,318.24	(2,000,000,000.00)	-	-
2021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1 年 11 月 11 日	6 年	5,000,000,000.00	4,589,554,066.64	-	86,487,977.94	(4,676,042,044.58)	-	-
2022 年金融债券 (货运物流主题)	2022 年 7 月 18 日	3 年	1,500,000,000.00	1,498,686,134.38	-	844,400.65	-	1,499,530,535.03	19,528,767.12
2023 年绿色金融债券 (第一期)	2023 年 11 月 7 日	3 年	1,500,000,000.00	1,496,423,634.37	-	1,220,925.32	-	1,497,644,559.69	6,098,630.14
2024 年绿色金融债券 (第一期)	2024 年 1 月 16 日	3 年	1,500,000,000.00	-	1,496,570,754.72	1,059,602.39	-	1,497,630,357.11	39,477,049.18
2024 年绿色金融债券 (第二期)	2024 年 3 月 5 日	3 年	1,500,000,000.00	-	1,497,419,811.32	697,728.00	-	1,498,117,539.32	30,821,917.81
2024 年小型微型企业专项贷款金融债券	2024 年 5 月 23 日	3 年	2,000,000,000.00	-	1,996,558,962.25	672,417.60	-	1,997,231,379.85	27,240,000.00
2024 年第一期金融债券 (品种一)	2024 年 9 月 24 日	3 年	1,500,000,000.00	-	1,496,162,735.85	332,952.50	-	1,496,495,688.35	7,932,739.73
2024 年第一期金融债券 (品种二)	2024 年 9 月 24 日	5 年	500,000,000.00	-	499,009,433.97	50,219.81	-	499,059,653.78	3,082,739.73
合计			19,500,000,000.00	12,083,825,620.44	6,985,721,698.11	92,204,439.16	(9,176,042,044.58)	9,985,709,713.13	134,181,843.71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23 年	本年发行	折溢价摊销	本年偿还 / 转换	2023 年	应计利息
				1 月 1 日余额				12 月 31 日余额	
2019 年第一期绿色金融债券 (品种二)	2019 年 4 月 9 日	5 年	500,000,000.00	499,395,411.16	-	472,477.89	-	499,867,889.05	14,915,300.55
2020 年第一期绿色金融债券	2020 年 3 月 4 日	3 年	1,000,000,000.00	999,877,560.28	-	122,439.72	(1,000,000,000.00)	-	-
2020 年第一期金融债券	2020 年 11 月 17 日	3 年	2,000,000,000.00	1,999,141,631.39	-	858,368.61	(2,000,000,000.00)	-	-
2021 年第一期金融债券	2021 年 4 月 8 日	3 年	2,000,000,000.00	1,998,616,392.66	-	1,076,821.58	-	1,999,693,214.24	53,893,442.62
2021 年第二期金融债券	2021 年 5 月 13 日	3 年	2,000,000,000.00	1,998,557,372.51	-	1,043,309.25	-	1,999,600,681.76	44,603,278.69
2021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1 年 11 月 11 日	6 年	5,000,000,000.00	4,695,122,277.40	-	134,022,554.34	(239,590,765.10)	4,589,554,066.64	3,968,330.90
2022 年金融债券 (货运物流主题)	2022 年 7 月 18 日	3 年	1,500,000,000.00	1,497,867,868.15	-	818,266.23	-	1,498,686,134.38	19,475,409.84
2023 年绿色金融债券 (第一期)	2023 年 11 月 7 日	3 年	1,500,000,000.00	-	1,496,247,641.51	175,992.86	-	1,496,423,634.37	6,081,967.21
合计			15,500,000,000.00	13,688,578,513.55	1,496,247,641.51	138,590,230.48	(3,239,590,765.10)	12,083,825,620.44	142,937,729.81

19、其他负债

	注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风险金及保证金	(1)	2,290,336,247.03	3,408,796,644.63	2,265,482,808.03	3,395,354,693.88
往来款	(2)	367,329,246.31	300,332,189.70	340,445,407.78	265,112,578.62
递延收益	(3)	215,164,172.71	224,308,726.77	208,466,569.88	224,308,726.77
其他应付款	(4)	113,152,586.08	96,617,920.74	93,772,645.32	94,459,514.20
待转销项税额		93,123,213.78	72,532,559.86	91,671,505.13	71,724,860.20
预收经营租赁款项		37,958,069.43	31,503,537.36	8,467,026.00	8,000,637.76
预计负债	(5)	29,007,510.40	18,460,468.71	28,981,823.21	18,460,468.71
租赁负债		2,531,375.28	3,944,496.45	2,531,375.28	3,944,496.45
合计		<u>3,148,602,421.02</u>	<u>4,156,496,544.22</u>	<u>3,039,819,160.63</u>	<u>4,081,365,976.59</u>

- (1) 风险金及保证金为促使承租人按约定履行，于起租日由业务相关方支付的资金，该等资金在承租人全面履约时抵扣承租人应向本集团偿付的最后若干期租金的等额部分，并在承租人违约时抵扣承租人的逾期租金、利息等。
- (2) 往来款为本集团合同起租日之前收到的风险金及保证金，以及正常执行合同中在约定还款日之前收到的租金。
- (3) 递延收益按照性质分析如下：

	注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贴息	(a)	196,822,678.31	205,142,164.09	190,125,075.48	205,142,164.09
政府补助		18,341,494.40	19,166,562.68	18,341,494.40	19,166,562.68
合计		<u>215,164,172.71</u>	<u>224,308,726.77</u>	<u>208,466,569.88</u>	<u>224,308,726.77</u>

- (a) 预收贴息为待分摊的厂商及经销商为承租人承担的部分利息。

(4) 其他应付款

(a) 按性质分类如下：

	附注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租赁服务费		42,942,515.99	34,444,061.07	42,756,359.41	34,444,061.07
应付工程款		13,584,312.16	11,790,980.96	13,309,297.06	11,790,980.96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五、23	3,824,137.91	24,733,372.20	3,824,137.91	24,733,372.20
中介机构费		746,698.10	849,056.60	529,716.97	849,056.60
其他		52,054,921.92	24,800,449.91	33,353,133.97	22,642,043.37
合计		113,152,586.08	96,617,920.74	93,772,645.32	94,459,514.20

(b) 本集团及本公司除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外，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参见附注十一。

(5) 预计负债为未使用的融资租赁承诺的预期信用损失。

20、股本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变动增减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4)	(1) / (2) / (3)		
无限售条件股份					
- 人民币普通股	4,237,111,945.00	-	1,552,836,486.00	1,552,836,486.00	5,789,948,431.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 人民币普通股	13,066,696.00	-	(10,635,364.00)	(10,635,364.00)	2,431,332.00
股本总数	4,250,178,641.00	-	1,542,201,122.00	1,542,201,122.00	5,792,379,763.00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变动增减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4)	(1) / (2) / (3)		
无限售条件股份					
- 人民币普通股	2,967,265,411.00	1,205,306,732.00	64,539,802.00	1,269,846,534.00	4,237,111,945.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 人民币普通股	19,756,653.00	7,466,661.00	(14,156,618.00)	(6,689,957.00)	13,066,696.00
股本总数	2,987,022,064.00	1,212,773,393.00	50,383,184.00	1,263,156,577.00	4,250,178,641.00

- (1) 2024 年度，“苏租转债”转为公司 A 股普通股共计 1,543,027,122 股 (2023 年：51,473,185 股)。
- (2) 2024 年 4 月 26 日，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 3 名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的人员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共计 826,000 股限制性股票。2023 年 4 月 21 日，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 8 名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的人员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共计 1,090,001 股限制性股票。
- (3) 2024 年 4 月 26 日，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对符合条件的 134 名激励对象第三个限售期共计 9,809,364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除限售。2023 年 4 月 21 日，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对符合条件的 138 名激励对象第二个限售期共计 9,333,304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除限售。2023 年 5 月 26 日，本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批准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为 13,066,617 股。
- (4) 2024 年度无资本公积转股。2023 年 5 月 26 日，本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批准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公司以方案实施前总股本 3,031,933,482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计转增 1,212,773,393 股。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实施完毕。

21、 其他权益工具

本集团及本公司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转债权益成分	五、18(2)	-	325,152,198.35

22、 资本公积

本集团及本公司

	注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1) / (2) / (4)	3,285,762,095.73	3,507,017,900.95	(1,093,180.00)	6,791,686,816.68
其他资本公积	(3) / (4)	11,608,111.15	35,476.83	(9,739,289.47)	1,904,298.51
合计		<u>3,297,370,206.88</u>	<u>3,507,053,377.78</u>	<u>(10,832,469.47)</u>	<u>6,793,591,115.19</u>

	注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1) / (2) / (4)	4,278,832,895.17	221,882,595.56	(1,214,953,395.00)	3,285,762,095.73
其他资本公积	(3) / (4)	20,747,271.15	3,834,132.56	(12,973,292.56)	11,608,111.15
合计		<u>4,299,580,166.32</u>	<u>225,716,728.12</u>	<u>(1,227,926,687.56)</u>	<u>3,297,370,206.88</u>

- (1) 2024 年度，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增加的股本溢价为人民币 3,497,278,611.48 元 (2023 年：人民币 208,909,303.00 元)。
- (2) 2024 年度，本公司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预计未来无法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股本溢价相应减少人民币 1,093,180.00 元 (2023 年：股本溢价相应减少人民币 2,180,002.00 元)。
- (3) 2024 年度，本公司限制性股票在等待期内摊销增加的其他资本公积为人民币 35,476.83 元 (2023 年：人民币 3,834,132.56 元)，请参见附注十一。
- (4) 2024 年度，本年度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9,809,364 股，相应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股本溢价为人民币 9,739,289.47 元 (2023 年：人民币 12,973,292.56 元)，请参见附注十一。

23、 库存股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4 年			2024 年
	注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2 月 31 日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 / (2)	24,733,372.20	-	(20,909,234.29)	3,824,137.91
		2023 年			2023 年
	注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2 月 31 日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3) / (4)	59,346,959.00	-	(34,613,586.80)	24,733,372.20

(1) 2024 年 5 月 24 日，经由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本公司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32 元，其中，按照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股数计算的可撤销股利为人民币 3,917,022.72 元，并将其冲减库存股，同时冲减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 2024 年 4 月 26 日，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 3 名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的人员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共计 826,000 股限制性股票，并冲减库存股人民币 1,563,500.00 元。

2024 年 4 月 26 日，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对符合条件的 134 名激励对象第三个限售期共计 9,809,364 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并冲减库存股人民币 15,428,711.57 元。

(3) 2023 年 5 月 26 日，经由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本公司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35 元，其中，按照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股数计算的可撤销股利为人民币 3,266,671.80 元，并将其冲减库存股，同时冲减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4) 2023 年 4 月 21 日，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 8 名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的人员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共计 1,090,001 股限制性股票，并冲减库存股人民币 3,347,003.00 元。

2023 年 4 月 21 日，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对符合条件的 138 名激励对象第二个限售期共计 9,333,304 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2023 年 5 月 26 日，本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批准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为 13,066,617 股，并冲减库存股人民币 27,999,912.00 元。

24、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发生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919,642.74	3,065,434.11	7,985,076.85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发生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106,817.61	1,812,825.13	4,919,642.74

25、盈余公积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460,584,903.31	286,393,892.90	-	1,746,978,796.21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203,765,884.64	256,819,018.67	-	1,460,584,903.3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公司按照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26、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般风险准备	<u>1,814,215,995.27</u>	<u>223,602,313.58</u>	<u>-</u>	<u>2,037,818,308.85</u>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般风险准备	<u>1,620,012,692.92</u>	<u>194,203,302.35</u>	<u>-</u>	<u>1,814,215,995.27</u>

本公司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般风险准备	<u>1,814,215,995.27</u>	<u>222,808,654.83</u>	<u>-</u>	<u>2,037,024,650.10</u>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般风险准备	<u>1,620,012,692.92</u>	<u>194,203,302.35</u>	<u>-</u>	<u>1,814,215,995.27</u>

本集团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本集团应计提一般准备用以弥补尚未识别的与风险资产相关的潜在可能损失。该一般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是股东权益的组成部分，原则上应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金融企业一般准备余额占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比例，难以一次性达到 1.5%的，可以分年到位，原则上不得超过 5 年。

27、 未分配利润

注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未分配利润	6,721,398,167.19	5,573,509,972.06	6,536,542,728.51	5,480,551,581.50
加：本年净利润	2,942,743,496.11	2,660,087,234.85	2,863,938,929.04	2,568,190,186.73
减：提取盈余公积	(286,393,892.90)	(256,819,018.67)	(286,393,892.90)	(256,819,018.67)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23,602,313.58)	(194,203,302.35)	(222,808,654.83)	(194,203,302.35)
向股东分配股利	(1)(1,398,354,301.12)	(1,061,176,718.70)	(1,398,354,301.12)	(1,061,176,718.70)
年末未分配利润	<u>7,755,791,155.70</u>	<u>6,721,398,167.19</u>	<u>7,492,924,808.70</u>	<u>6,536,542,728.51</u>

(1) 分配普通股股利

根据 2024 年 5 月 24 日股东大会的批准，本公司以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 (2024 年 6 月 11 日) 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普通股股东派发 2023 年度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32 元 (含税)，共计人民币 1,398,354,301.12 元。

根据 2023 年 5 月 26 日股东大会的批准，本公司以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 (2023 年 6 月 28 日) 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普通股股东派发 2022 年度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35 元 (含税)，共计人民币 1,061,176,718.70 元。

28、 利息净收入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利息收入				
应收租赁款	7,958,599,434.23	7,432,067,397.99	7,573,387,661.72	7,154,815,453.23
银行存款	101,015,092.55	84,998,556.20	13,330,258.47	11,887,000.06
拆出资金	8,308,000.03	6,845,319.41	8,308,000.03	6,845,319.41
其他	-	-	134,669,437.29	88,329,659.61
合计	<u>8,067,922,526.81</u>	<u>7,523,911,273.60</u>	<u>7,729,695,357.51</u>	<u>7,261,877,432.31</u>
利息支出				
拆入资金	(2,132,837,885.68)	(1,946,867,627.55)	(2,132,837,885.68)	(1,946,867,627.55)
借款	(384,138,804.73)	(345,601,614.16)	(183,375,196.77)	(204,055,579.24)
应付债券	(342,467,627.89)	(431,305,014.00)	(342,467,627.89)	(431,305,014.00)
其他	(466,173.61)	(48,827.84)	(466,173.61)	(48,827.84)
合计	<u>(2,859,910,491.91)</u>	<u>(2,723,823,083.55)</u>	<u>(2,659,146,883.95)</u>	<u>(2,582,277,048.63)</u>
利息净收入	<u>5,208,012,034.90</u>	<u>4,800,088,190.05</u>	<u>5,070,548,473.56</u>	<u>4,679,600,383.68</u>

2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支出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38,152.09	351,652.64	438,152.09	351,652.6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租赁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67,257,928.37)	(97,011,386.70)	(67,257,928.37)	(97,011,386.70)
- 其他	(20,025,995.05)	(14,343,838.86)	(20,025,995.05)	(14,343,838.8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支出	<u>(86,845,771.33)</u>	<u>(111,003,572.92)</u>	<u>(86,845,771.33)</u>	<u>(111,003,572.92)</u>

30、 汇兑净收益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汇兑收益	22,475,625.00	9,462,956.61	15,683,709.34	10,911,527.33
外汇掉期合约公允价值变动 (损失) / 收益	<u>(2,570,766.00)</u>	<u>44,388,277.14</u>	<u>(2,570,766.00)</u>	<u>44,388,277.14</u>
合计	<u>19,904,859.00</u>	<u>53,851,233.75</u>	<u>13,112,943.34</u>	<u>55,299,804.47</u>

31、 经营租赁收入和经营租赁成本

(1) 经营租赁收入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收入	110,412,023.42	25,824,289.75	9,745,166.94	9,321,929.64
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	5,741,502.30	10,437,837.39	6,388,673.58	10,437,837.39
其他	<u>16,513.76</u>	<u>14,678.90</u>	<u>16,513.76</u>	<u>14,678.90</u>
合计	<u>116,170,039.48</u>	<u>36,276,806.04</u>	<u>16,150,354.28</u>	<u>19,774,445.93</u>

(2) 经营租赁成本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成本	49,605,919.36	13,677,956.28	5,655,228.49	5,229,518.28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4,189,369.02	5,248,344.94	4,653,857.98	5,248,344.94
其他	9,624.00	9,624.00	9,624.00	9,624.00
合计	53,804,912.38	18,935,925.22	10,318,710.47	10,487,487.22

32、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员工薪酬	369,278,000.15	334,989,983.37	354,982,242.99	334,989,983.37
业务费用	134,701,032.06	121,105,583.21	138,465,910.06	119,980,865.81
折旧及摊销	41,923,549.77	38,327,570.47	41,418,122.80	38,327,570.47
股份支付	35,476.83	3,834,132.56	35,476.83	3,834,132.56
合计	545,938,058.81	498,257,269.61	534,901,752.68	497,132,552.21

33、 信用减值损失

	附注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应收租赁款	五、4(2)	714,095,925.91	690,622,112.29	701,557,633.86	693,701,350.55
融资租赁承诺	五、19(5)	10,547,041.69	4,245,137.10	10,521,354.50	4,245,137.10
拆出资金	五、3(1)	1,489,334.09	722,436.26	1,489,334.09	722,436.26
预付租赁资产款	五、5(1)	1,304,268.14	631,285.22	212,612.72	38,452.55
货币资金	五、2(3)	1,283,592.15	3,466,095.89	1,823,966.60	1,770,301.73
应收款项	五、6(1)	97,959.88	26,713.11	93,395.35	26,713.11
其他资产	五、11(5)/(6)	(12,441,139.40)	5,599,276.04	(8,920,755.45)	10,772,428.38
合计		716,376,982.46	705,313,055.91	706,777,541.67	711,276,819.68

34、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				
当年所得税	1,135,098,948.32	1,011,964,099.09	1,087,587,738.05	978,353,912.19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	(154,018,700.82)	(125,465,170.98)	(153,647,304.28)	(125,465,667.33)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3,228,041.96)	(3,240,722.47)	(746,023.91)	(695,725.52)
合计	977,852,205.54	883,258,205.64	933,194,409.86	852,192,519.34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税前利润	3,921,317,209.60	3,543,345,440.49	3,797,133,338.90	3,420,382,706.07
按税率 25%计算的				
预期所得税	980,329,302.40	885,836,360.12	949,283,334.73	855,095,676.52
不可抵扣的成本、				
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86,418.27	662,567.99	784,572.67	662,568.34
免税收入的影响	(4,973.63)	-	(16,127,473.63)	(2,870,000.00)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3,228,041.96)	(3,240,722.47)	(746,023.91)	(695,725.52)
其他	(30,499.54)	-	-	-
本年所得税费用	977,852,205.54	883,258,205.64	933,194,409.86	852,192,519.34

35、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注	2024 年	2023 年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a)	2,938,826,473.39	2,656,820,563.05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b)	4,720,516,688	4,207,911,355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62	0.63

(a)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计算过程如下：

	<u>2024 年</u>	<u>2023 年</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2,942,743,496.11	2,660,087,234.85
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 现金股利	<u>(3,917,022.72)</u>	<u>(3,266,671.80)</u>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u>2,938,826,473.39</u>	<u>2,656,820,563.05</u>

根据本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的审议批准，本公司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的现金股利为每股人民币 0.32 元，其中，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现金股利为人民币 3,917,022.72 元，扣减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b)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注	<u>2024 年</u>	<u>2023 年</u>
年初已发行普通股股数		4,250,178,641	2,987,022,064
限制性股票的影响	(i)	(8,979,461)	(18,779,152)
可转债转股的影响		479,317,508	26,895,05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ii)	<u>-</u>	<u>1,212,773,393</u>
年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u>4,720,516,688</u>	<u>4,207,911,355</u>

(i) 根据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的审议批准，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共计 134 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9,809,364 股。其次，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中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人员其中的 3 人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合计 826,000 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考虑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制的影响，本公司 2024 年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影响数为 8,979,461 股 (2023 年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影响数为 18,779,152 股)。

本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安排，且在该计划下，等待期内发放的现金股利可撤销。在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分子为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扣减当期分配给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现金股利；分母则不包含限制性股票的股数。

上述每股收益系按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 -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 (2010 年修订) 》计算。

- (ii) 如附注五、20 披露所示，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公司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进行股票分红。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稀释) 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稀释) 计算：

	注	2024 年	2023 年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稀释)	(a)	3,018,287,995.50	2,772,911,261.21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稀释)	(b)	5,728,594,265	5,621,078,916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53	0.49

- (a)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稀释) 的计算过程如下：

	2024 年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2,942,743,496.11	2,660,087,234.85
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现金股利	(3,917,022.72)	(3,266,671.80)
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已确认为费用的利息等的税后影响额	79,461,522.11	116,090,698.16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稀释)	3,018,287,995.50	2,772,911,261.21

(b)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稀释) 计算过程如下:

	<u>2024 年</u>	<u>2023 年</u>
年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4,720,516,688	4,207,911,355
稀释调整:		
- 限制性股票的影响	1,737,428	4,729,876
- 可转债的影响	<u>1,006,340,149</u>	<u>1,408,437,685</u>
年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稀释)	<u><u>5,728,594,265</u></u>	<u><u>5,621,078,916</u></u>

2024 年度,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参见附注十一) 对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稀释) 影响数为 1,737,428 股 (2023 年度: 4,729,876 股)。

2024 年度, 可转换债券发行对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稀释) 影响数为 1,006,340,149 股 (2023 年度: 1,408,437,685 股)。

3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u>本集团</u>		<u>本公司</u>	
	<u>2024 年</u>	<u>2023 年</u>	<u>2024 年</u>	<u>2023 年</u>
净利润	2,943,465,004.06	2,660,087,234.85	2,863,938,929.04	2,568,190,186.73
加: 信用减值损失	716,376,982.46	705,313,055.91	706,777,541.67	711,276,819.68
折旧及摊销	96,858,418.28	58,361,173.56	52,866,789.40	49,912,735.56
处置固定资产的损失 /				
(收益)	53,118.59	(97,209.84)	53,118.59	(97,209.84)
债券利息及相关手续费				
支出	342,467,627.89	431,305,014.00	342,467,627.89	431,305,014.00
未实现的汇兑损失 /				
(收益)	13,744,447.94	(29,171,639.86)	16,931,987.68	(28,636,817.95)
递延税项的变动	(154,018,700.82)	(125,465,170.98)	(153,647,304.28)	(125,465,667.33)
计入本年费用的股份				
支付	35,476.83	3,834,132.56	35,476.83	3,834,132.56
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14,293,078,670.11)	(10,733,286,449.94)	(12,840,212,065.26)	(10,634,334,083.70)
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	<u>11,757,873,369.04</u>	<u>9,758,766,376.38</u>	<u>10,547,871,510.99</u>	<u>9,368,418,130.95</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u>1,423,777,074.16</u></u>	<u><u>2,729,646,516.64</u></u>	<u><u>1,537,083,612.55</u></u>	<u><u>2,344,403,240.66</u></u>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年末余额	4,804,851,245.46	2,841,119,600.93	4,361,853,548.00	2,524,933,010.06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年初余额	(2,841,119,600.93)	(3,279,971,646.92)	(2,524,933,010.06)	(3,142,174,091.3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额	1,963,731,644.53	(438,852,045.99)	1,836,920,537.94	(617,241,081.29)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构成：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a)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				
款项				
- 库存现金	-	286.90	-	286.90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				
放中央银行款项	5,967,547.90	17,247,075.49	5,553,450.87	17,247,075.49
- 使用受限制的存放中				
央银行款项	123,458,356.91	176,598,884.74	122,771,349.71	176,598,884.74
(b) 货币资金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				
行存款	2,998,883,697.56	1,823,872,238.54	2,556,300,097.13	1,507,685,647.67
- 使用受限制的银行存				
款	2,401,301,215.92	1,638,496,666.61	8,018,481.06	46,487,480.00
- 定期存款	225,199,975.05	1,034,666,609.70	-	-
(c) 拆出资金				
- 原始到期日三个月以				
内的拆放同业款项	1,8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800,000,000.00	1,000,000,000.00
(d) 小计	7,554,810,793.34	5,690,881,761.98	4,492,643,378.77	2,748,019,374.80
减：使用受限制的存				
放中央银行款				
项	(123,458,356.91)	(176,598,884.74)	(122,771,349.71)	(176,598,884.74)
使用受限制的银				
行存款	(2,401,301,215.92)	(1,638,496,666.61)	(8,018,481.06)	(46,487,480.00)
定期存款	(225,199,975.05)	(1,034,666,609.70)	-	-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04,851,245.46	2,841,119,600.93	4,361,853,548.00	2,524,933,010.06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本集团		理由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使用受限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3,458,356.91	176,598,884.74	法定存款准备金
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	2,401,301,215.92	1,638,496,666.61	出质
定期存款	225,199,975.05	1,034,666,609.70	原始到期日超过三个月
总计	2,749,959,547.88	2,849,762,161.05	

	本公司		理由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使用受限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2,771,349.71	176,598,884.74	法定存款准备金
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	8,018,481.06	46,487,480.00	出质
总计	130,789,830.77	223,086,364.74	

(5)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情况：

本集团及本公司

	应付债券	租赁负债	负债小计
于 2024 年 1 月 1 日	12,226,763,350.25	3,944,496.45	12,230,707,846.70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变动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00	-	7,0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0.00)	-	(4,500,000,000.00)
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2,400,000.00)	-	(252,400,000.00)
支付的租赁负债	-	(3,125,890.79)	(3,125,890.7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91,029.24)	-	(16,491,029.24)
与负债相关的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活动小计	2,231,108,970.76	(3,125,890.79)	2,227,983,079.97
与负债相关的非现金流量变动			
可转债转股的影响	(4,674,168,515.07)	-	(4,674,168,515.07)
利息支出	342,467,627.89	466,173.61	342,933,801.50
其他	(6,279,876.99)	1,246,596.01	(5,033,280.98)
与负债相关的非现金流量变动小计	(4,337,980,764.17)	1,712,769.62	(4,336,267,994.55)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0,119,891,556.84	2,531,375.28	10,122,422,932.12

37、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利息收入	125,762,739.49	31,051,602.94	174,431,688.42	42,118,823.86
经营租赁收入	99,069,255.86	38,793,306.09	19,629,055.37	13,727,022.40
政府补助	15,112,562.29	4,947,882.91	415,705.00	1,071,384.00
其他	36,494,672.26	3,319,186.95	5,462,527.99	2,852,453.90
合计	276,439,229.90	78,111,978.89	199,938,976.78	59,769,684.1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业务及管理费支出	141,899,974.47	129,311,417.88	138,189,874.68	128,251,706.74
代垫费用及预付款项	10,634,420.94	9,608,707.12	10,634,420.94	9,608,707.12
其他	35,161,407.94	15,106,478.82	26,170,637.75	15,106,478.82
合计	187,695,803.35	154,026,603.82	174,994,933.37	152,966,892.68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关联方情况

报告期内与本公司存在关联交易的关联方

<u>关联方名称</u>	<u>与本公司关系</u>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最大股东，直接和间接持本公司 39.24%股份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
江苏交通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最大股东控制
江苏华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最大股东控制
江苏交控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最大股东控制
江苏翠屏山宾馆管理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最大股东控制
江苏泰高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最大股东控制
江苏交控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最大股东控制
江苏泰州大桥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最大股东控制
江苏高速公路工程养护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最大股东控制
江苏润扬大桥酒店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最大股东控制
江苏交控数字交通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最大股东控制
江苏快鹿汽车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最大股东控制
江苏省国际人才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最大股东能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最大股东能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最大股东能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南京金陵汇德公寓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最大股东能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2、 关联方交易情况

本集团与关联方进行的重大交易的金额如下：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及其关联方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关联方	其他关联法人及自然人	合计	占有关同类 交易金额 / 余额的比例
于 2024 年度进行的重大交易金额如下：					
利息收入	385,670.66	4,751,744.08	-	5,137,414.74	0.06%
利息支出	(57,663,520.46)	(25,923,307.44)	-	(83,586,827.90)	2.92%
经营租赁收入	1,435,430.69	-	-	1,435,430.69	1.24%
其他业务收入	94.34	-	-	94.34	0.01%
业务及管理费	(231,326.01)	-	-	(231,326.01)	0.04%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及其关联方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关联方	其他关联法人及自然人	合计	占有关同类 交易金额 / 余额的比例
于 2023 年度进行的重大交易金额如下：					
利息收入	230,474.25	1,439,967.33	-	1,670,441.58	0.02%
利息支出	(61,977,952.75)	(46,959,626.86)	-	(108,937,579.61)	4.00%
经营租赁收入	1,511,236.00	-	-	1,511,236.00	4.17%
其他业务收入	94.34	-	-	94.34	0.01%
业务及管理费	(673,347.49)	-	-	(673,347.49)	0.14%

3、 关联方交易余额

于报告期末，本集团与关联方进行的主要往来款项余额如下：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及其关联方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关联方	其他关联法人及自然人	合计	占有同类 交易金额 / 余额的比例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主要往来款项的余额如下：					
货币资金	1,198,069,492.36	181,522,699.77	-	1,379,592,192.13	24.10%
其他资产	5,669.21	-	-	5,669.21	0.01%
拆入资金	4,531,788,055.55	-	-	4,531,788,055.55	5.19%
长期借款	-	536,981,831.20	-	536,981,831.20	7.07%
其他负债	927,753.08	-	-	927,753.08	0.03%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及其关联方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关联方	其他关联法人及自然人	合计	占有同类 交易金额 / 余额的比例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主要往来款项的余额如下：					
货币资金	70,185.36	88,960,197.09	-	89,030,382.45	1.93%
应收租赁款	834,276.88	-	-	834,276.88	0.01%
其他资产	14,313.33	-	-	14,313.33	0.01%
短期借款	-	214,899,666.67	-	214,899,666.67	8.18%
拆入资金	534,204,722.22	-	-	534,204,722.22	0.72%
长期借款	-	446,792,709.52	-	446,792,709.52	8.91%
其他负债	1,085,177.51	-	-	1,085,177.51	0.03%

4、 本集团与关键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u>2024 年</u>	<u>2023 年</u>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u>21,628,900.00</u>	<u>22,701,600.00</u>

5、 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交易及余额

与本公司存在关联交易的子公司详见附注八、1。

(1) 本公司于报告期内与子公司进行的主要交易金额如下：

项目名称	<u>2024 年</u>	<u>2023 年</u>
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	1,880,719,318.82	1,494,922,171.50
子公司借款利息收入	134,669,437.29	92,641,707.48

(2) 本公司于报告期末与子公司进行的主要交易余额如下：

项目名称	<u>2024 年</u> <u>12 月 31 日</u>	<u>2023 年</u> <u>12 月 31 日</u>
应收子公司借款余额	5,792,662,153.11	3,898,334,000.87
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余额	3,426,856,804.50	2,574,788,875.50

七、 承诺事项

1、 资本承担

于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担：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技术开发款	3,022,843.59	9,772,950.77
工程款	182,898.63	746,362.09
经营租赁资产购置款	-	698,589,365.64
合计	3,205,742.22	709,108,678.50

2、 融资租赁承诺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融资租赁承诺	5,832,695,039.40	5,616,440,198.75

融资租赁承诺即为本集团作为出租人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签署而尚未起租的融资租赁合同承诺金额。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 经营地 及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或类似权益比例	直接 间接	
1	江苏法巴农科设备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南京	金融租赁	1,000,000,000.00	55.00	-	设立
2	汇通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3	汇达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4	汇之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5	汇道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6	源宁 (上海) 船舶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7	源澜 (上海) 船舶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8	源津 (上海) 船舶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9	源道 (上海) 船舶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10	汇津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11	汇鸿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12	汇澜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13	汇海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14	汇清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15	汇和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16	汇顺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17	汇隼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18	汇育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19	汇容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20	汇翔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21	汇鼎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22	汇逸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23	汇信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24	汇安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25	汇康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26	汇泰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27	汇益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28	汇洋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29	汇润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30	汇融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31	汇兴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32	汇裕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 经营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及注册地				或类似权益比例		
						直接	间接	
33	汇永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34	汇恒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35	汇祥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36	汇宝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37	汇昌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38	汇广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39	汇博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40	汇隆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41	汇鹏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42	汇扬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43	汇宇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44	汇卓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45	汇麒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46	汇弘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47	汇济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48	汇朗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49	汇业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50	汇诺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51	汇诚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52	汇泽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53	汇浩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54	汇瀚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55	汇盛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56	汇麟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57	汇铭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58	汇贤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59	汇茂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60	汇谦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61	汇沁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62	汇实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63	汇思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64	汇滔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65	汇悦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66	汇昭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67	汇治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68	汇文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69	汇聚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70	汇盈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71	汇川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经营地	业务性质		或类似权益比例		
		及注册地			直接	间接	
72	汇同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73	汇敬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74	汇凌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75	汇瑞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76	汇富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77	汇江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78	汇宁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79	汇章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船舶租赁	100,000.00	100.00	-	设立
80	汇灿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无业务	100,000.00	100.00	-	设立
81	汇久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无业务	100,000.00	100.00	-	设立
82	汇腾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无业务	100,000.00	100.00	-	设立
83	汇凯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无业务	100,000.00	100.00	-	设立
84	汇科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无业务	100,000.00	100.00	-	设立
85	汇建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无业务	100,000.00	100.00	-	设立
86	汇嘉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无业务	100,000.00	100.00	-	设立
87	汇中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无业务	100,000.00	100.00	-	设立
88	汇华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无业务	100,000.00	100.00	-	设立
89	汇远 (天津) 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无业务	100,000.00	100.00	-	设立

*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工商注册但尚未实缴出资的项目公司。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采用成本法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为人民币 558,100,000.00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400,000.00 元)。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

- 信用风险
- 流动性风险
- 利率风险
- 汇率风险

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以及在本年发生的变化、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及其在本年发生的变化等。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拆出资金、应收租赁款、应收款项和其他资产等。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1) 信用风险管理

本集团对包括租赁项目调查和申报、租赁审查审批、租赁款发放、租后监控和不良应收租赁款管理等环节的融资租赁业务全流程实行规范化管理。通过五级分类风险评级体系、信用风险管理相关政策制度和流程、信用风险监测报告体系、租赁业务信息系统、租赁业务投向管理和租赁资产结构优化，及时有效识别、监控和管理本集团各环节潜在信用风险。

经济环境变化或本集团资产组合中某一特定行业分布的融资租赁资产发生变化都将导致本集团发生损失。表内信用风险暴露主要为应收租赁款。本集团目前除设立在境内保税地区项目公司开展的跨境船舶租赁业务外，其他营运均位于中国境内，但中国不同地区在经济发展方面有着各自的特色。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谨慎管理其信贷风险暴露。本集团信用风险由各业务部门、授信评审部门、资产管理部门、法律事务部门以及风险管理部门负责，并定期向本集团董事会汇报。

本集团应收租赁款的分类标准参照原银监会的《贷款风险分类指引》、原银保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的《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的要求制定。本集团应收租赁款风险分类为定期动态调整，至少每季度一次。应收租赁款按风险程度分别为正常类、关注类、次级类、可疑类及损失类五类。应收租赁款的五个类别的主要定义列示如下：

正常类：债务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金、利息或收益不能按时足额偿付。

关注类：虽然存在一些可能对履行合同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但债务人目前有能力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

次级类：债务人无法足额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或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

可疑类：债务人已经无法足额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金融资产已发生显著信用减值，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损失类：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后，只能收回极少部分金融资产，或损失全部金融资产。

(2) 风险限额管理及缓解措施

本集团管理并控制所发现的信用风险集中度，特别是集中于单一承租人、集团和区域的集中度风险。

本集团对同一承租人、集团设定限额，以优化信用风险结构。根据《金融租赁公司管理办法》中的规定，单一承租人的全部融资租赁业务余额不得超过上季度末资本净额的 30%，单一集团的全部融资租赁业务余额不得超过上季度末资本净额的 50%，本集团严格按照此标准设定租赁项目的最高限额。本集团适时监控上述风险，每年甚至在必要之时对上述最高限额进行审阅。

本集团通过定期分析承租人偿还本金和利息的能力管理信贷风险暴露，主要通过定期报告来执行管理。

其他具体的管理和缓解措施包括：

(a) 担保

本集团制定了一系列政策，通过不同的手段来缓释信用风险。其中包括获取抵 / 质押物、保证金、风险金以及取得企业或个人的保证等。

本集团对融资租赁业务一般要求提供担保，根据承租人信用状况、融资租赁业务风险程度、租赁物缓释风险能力以及各担保方式的特点，要求采用不同的担保方式，并对保证人的保证能力、抵押物、质押物的权属和价值以及实现担保措施的可行性进行评估。对于由第三方提供保证的应收租赁款，本集团会评估保证人的财务状况，信用状况及其代偿能力。

(b) 对融资租赁标的物保险

对于融资租赁业务，融资租赁标的物在租赁期间结束之前所有权属于本集团，但经营使用、维护权的风险与收益已经转移至承租人。因此在租赁期间若融资租赁标的物发生保险责任事故，承租人应立即向相关保险公司报案并通知本集团，提供出险原因报告和有关资料，会同本集团及时向保险公司办理索赔事宜。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风险分组

按照组合方式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时，本集团已将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敞口进行分组。在进行风险分组时，本集团考虑了产品类型、客户类型、客户所属行业、客户规模、风险缓释方式及市场分布等信息。本集团按年对风险分组的合理性进行重检修正。

金融工具风险阶段划分

本集团基于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或已发生信用减值，将各笔业务划分入三个风险阶段，计提预期信用损失。金融工具三个阶段的主要定义列示如下：

第一阶段：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第二阶段：自初始确认起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无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在剩余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第三阶段：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资产。需确认金融工具在剩余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标准：

- 信用主体合同付款 (包括本金、利息) 逾期超过 30 天，除非有充分合理的信息证明信用风险并未显著增加；
- 信用主体的外部信用评级 (如有) 已发生或预期发生恶化；
- 信用主体征信出现不良记录，或在其他银行或者其他金融机构的债务出现不良；
- 信用主体资产负债率超过一定比例且连续亏损；
- 信用主体因生产经营困难已停产半年以上或半停产 1 年以上；
- 信用主体改变资金用途，可能导致履行合同能力下降；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法律环境、气候、自然灾害、社会经济金融政策、政府支持或救助措施变化，并预期将对信用主体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6 个月内存在因承租人流动性困难导致的还款计划变更；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

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的定义

为评估金融资产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一般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信用主体发生严重财务困难，或已经资不抵债；
- 信用主体违反合同约定，使得租赁资产被转卖或毁损，发生实质性损失；
- 信用主体有客观证据证明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信用主体本金或利息已经逾期，并利用合并、分立等形式恶意逃废债务；
- 信用主体涉及重大法律诉讼、仲裁或经济纠纷等负面影响；
- 信用主体完全停止经营活动，且租赁物、抵质押物、担保、查封保全资产等价值不足以覆盖大部分剩余本金；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情形。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除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以外，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金融工具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对金融工具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违约概率 (PD)、违约损失率 (LGD) 及违约风险敞口 (EAD) 三个关键参数的乘积加权平均值折现后的结果。相关定义如下：

-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集团的违约概率以历史违约结果为基础进行调整，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宏观经济变化对未来时点违约概率的影响；
- 违约损失率是指某一债项违约导致的损失金额占该违约债项风险敞口的比例。根据业务产品以及担保等因素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预期违约时的表内和表外风险暴露总额，敞口大小考虑了本金、利息等因素，不同类型的产品有所不同。

预期信用损失中包含的前瞻性信息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与预期信用损失相关的关键经济指标，如国内生产总值 (GDP)、货币供应量 (M2)、消费者物价指数 (CPI) 等。本集团对宏观经济指标池的各项指标定期进行预测，并选取最相关因素进行估算。

本集团通过构建计量模型确定这些经济指标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之间的关系，以确定这些指标历史上的变化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本集团结合宏观数据分析确定乐观、中性、悲观的情景及其权重，从而计算本集团加权平均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

于 2024 年度，本集团在各宏观经济情景中使用的重要宏观经济假设包括消费者物价指数、采购经理指数、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国内生产总值、工业增加值、货币供应量等。本集团参考第三方机构公开预测的数据形成前述宏观经济因子的基准情景预测，同时在基准情景预测的基础上，上浮和下降一定比例以预测乐观情景和悲观情景的预测值，并将其运用至前瞻性调整因子的参数估计中。

(4) 未考虑抵质押物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下表为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未考虑抵质押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风险敞口：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5,724,540,999.33	4,614,105,878.59
拆出资金	1,797,375,742.76	998,800,354.63
应收租赁款	123,482,810,287.48	110,142,925,556.39
预付租赁资产款	513,548,077.51	246,146,117.34
应收款项	14,196,863.02	2,117,856.26
其他金融资产	73,724,679.30	73,070,674.93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131,606,196,649.40	116,077,166,438.14

本集团认为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无重大信用风险，不将其纳入资产负债表项目最大信用风险敞口考虑。

(5) 金融工具信用质量分析：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纳入减值范围的金融工具风险阶段划分如下：

	本集团							
	账面余额 (含应计利息)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5,730,273,192.92	-	-	5,730,273,192.92	(5,732,193.59)	-	-	(5,732,193.59)
拆出资金	1,800,669,166.66	-	-	1,800,669,166.66	(3,293,423.90)	-	-	(3,293,423.90)
应收租赁款	123,306,443,443.89	4,101,232,763.90	1,164,738,478.37	128,572,414,686.16	(3,221,930,876.37)	(1,075,861,166.35)	(791,812,355.96)	(5,089,604,398.68)
预付租赁资产款	515,505,776.12	-	-	515,505,776.12	(1,957,698.61)	-	-	(1,957,698.61)
应收款项								
- 应收票据	3,587,311.00	-	-	3,587,311.00	(6,561.19)	-	-	(6,561.19)
- 应收账款	10,754,218.03	-	-	10,754,218.03	(138,104.82)	-	-	(138,104.82)
其他金融资产								
- 应收利息	13,112,373.03	28,097,443.59	5,184,869.05	46,394,685.67	(400,145.59)	(8,661,966.03)	(2,710,327.07)	(11,772,438.69)
- 其他应收款	29,292,463.38	7,120,782.25	22,436,430.58	58,849,676.21	(218,501.60)	(2,495,754.50)	(17,032,987.79)	(19,747,243.89)
合计	131,409,637,945.03	4,136,450,989.74	1,192,359,778.00	136,738,448,712.77	(3,233,677,505.67)	(1,087,018,886.88)	(811,555,670.82)	(5,132,252,063.37)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纳入减值范围的金融工具风险阶段划分如下：

	本集团							
	账面余额 (含应计利息)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4,618,530,459.13	-	-	4,618,530,459.13	(4,424,580.54)	-	-	(4,424,580.54)
拆出资金	1,000,604,444.44	-	-	1,000,604,444.44	(1,804,089.81)	-	-	(1,804,089.81)
应收租赁款	109,300,600,375.92	4,281,418,148.70	1,267,862,303.86	114,849,880,828.48	(2,520,168,627.50)	(1,412,883,307.52)	(773,903,337.07)	(4,706,955,272.09)
预付租赁资产款	246,780,431.21	-	-	246,780,431.21	(634,313.87)	-	-	(634,313.87)
应收款项								
- 应收票据	59,545.32	-	-	59,545.32	(107.36)	-	-	(107.36)
- 应收账款	2,105,017.07	-	-	2,105,017.07	(46,598.77)	-	-	(46,598.77)
其他金融资产								
- 应收利息	17,705,918.42	62,201,208.84	1,245,901.95	81,153,029.21	(335,111.23)	(25,207,432.34)	(657,799.30)	(26,200,342.87)
- 其他应收款	8,444,670.65	8,443,204.87	20,700,730.59	37,588,606.11	(176,408.52)	(2,241,152.27)	(17,053,056.73)	(19,470,617.52)
合计	115,194,830,862.16	4,352,062,562.41	1,289,808,936.40	120,836,702,360.97	(2,527,589,837.60)	(1,440,331,892.13)	(791,614,193.10)	(4,759,535,922.83)

(6) 评估合同现金流量修改后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

为了实现最大程度的收款，本集团有时会因商业谈判或借款人财务困难对贷款的合同条款进行修改。这类合同修改包括贷款展期、免付款期，以及提供还款宽限期。基于管理层判断客户很可能继续还款的贷款，本集团制定了贷款的具体重组政策和操作规程，且对该政策持续进行复核。对贷款进行重组的情况在中长期贷款的管理中最为常见。

当合同修改并未造成实质性变化且不会导致终止确认原有资产时，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修改后资产的违约风险时，仍与原合同条款下初始确认时的违约风险进行对比。本集团对修改后资产的后续情况实施监控。若本集团经评估后判断经过合同修改信用风险已得到显著改善，则相关资产从第三阶段转移至第二阶段或第一阶段。资产应当经过至少连续 6 个月的观察达到特定标准后才能回调。本集团对由于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的租赁合同，与债务人重新议定了合同条款并更改了合同现金流量。该部分租赁合同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租赁款余额为人民币 2,751,687,624.32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907,109,515.68 元)。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参照《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试行）》，金融机构主要面临的流动性风险，是指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

本集团流动性风险的管理目标是实现资产负债总量与结构的均衡；通过积极主动的管理，降低流动性成本，避免自身流动性危机的发生，并能够有效应对系统性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主要分为日常流动性管理体系与应急管理体系，具体内容主要为政策策略、管理架构、规章制度、管理工具、日常运行、压力测试、系统建设、风险监测、风险报告和应急管理。

本集团通过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对流动性风险进行监测和管理，并通过保持合理的现金备付水平和授信额度储备，确保有充足的现金流满足资产增长和归还到期债务的需要。另外，本集团为拓宽融资渠道，于本年内发行金融债，有效提高本集团长期负债的比重。

本集团建立了应对流动性风险的应急处理程序，并采取下列程序进行化解。

- 提高融资利率，增加商业银行借款的可获得性；
- 在同业拆借市场开展拆借融资；
- 在公司内部主动控制资产业务的开展，压缩资产规模；
- 出售长期(剩余期限 1 年以上)资产，弥补流动性负缺口的同时，对资产负债结构进行调整，从而改善流动性缺口；
- 寻求本公司股东的支持；
- 对于自然灾害，积极开展综合处理，妥善安排灾后自救。

本集团报告期内未启动过上述应急处理程序。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包括按合同利率 (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 12 月 31 日的现行利率) 计算的利息) 的剩余合约期限, 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已逾期 / 即时偿还 / 无期限	1 个月以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3,458,356.91	5,967,547.90	-	-	-	-	129,425,904.81
货币资金	-	3,098,338,980.01	1,207,973.33	638,005,564.58	2,140,631,633.35	-	5,878,184,151.27
拆出资金	-	1,800,844,722.23	-	-	-	-	1,800,844,722.23
应收租赁款	710,081,240.34	7,248,805,962.29	10,039,667,138.48	40,412,969,156.62	68,560,556,011.32	19,696,342,719.24	146,668,422,228.29
预付租赁资产款	-	-	325,625.66	20,471,354.60	388,481,852.39	106,226,943.47	515,505,776.12
应收款项	10,754,218.03	-	3,587,311.00	-	-	-	14,341,529.03
其他金融资产 (注)	82,927,524.15	24,983,481.16	6,498,591.65	88,822,960.61	444,211,825.85	157,087,957.44	804,532,340.86
金融资产合计	<u>927,221,339.43</u>	<u>12,178,940,693.59</u>	<u>10,051,286,640.12</u>	<u>41,160,269,036.41</u>	<u>71,533,881,322.91</u>	<u>19,959,657,620.15</u>	<u>155,811,256,652.61</u>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	652,602,500.00	450,050,650.00	384,065,900.00	-	-	1,486,719,050.00
拆入资金	-	9,562,356,995.93	17,754,922,267.73	60,453,929,814.68	540,929,861.12	-	88,312,138,939.46
应付款项	161,879,977.66	527,274,268.40	703,931,099.50	983,021,943.32	9,723,274.84	-	2,385,830,563.72
长期借款	-	56,995,158.20	717,629,791.84	2,042,669,252.79	4,527,430,957.01	972,652,479.95	8,317,377,639.79
应付债券	-	41,524,570.00	37,501,875.00	1,672,081,873.50	8,897,087,010.00	-	10,648,195,328.50
其他金融负债	2,766,993,941.51	126,696.18	154,257.00	5,173,536.05	1,126,250.16	-	2,773,574,680.90
金融负债合计	<u>2,928,873,919.17</u>	<u>10,840,880,188.71</u>	<u>19,664,189,941.07</u>	<u>65,540,942,320.34</u>	<u>13,976,297,353.13</u>	<u>972,652,479.95</u>	<u>113,923,836,202.37</u>
流动性 (缺口) / 敞口	<u>(2,001,652,579.74)</u>	<u>1,338,060,504.88</u>	<u>(9,612,903,300.95)</u>	<u>(24,380,673,283.93)</u>	<u>57,557,583,969.78</u>	<u>18,987,005,140.20</u>	<u>41,887,420,450.24</u>

注: 其他金融资产未折现的现金流量包含了根据经营租赁合同约定本集团有权收取但尚未于资产负债日确认的未来租金。

本集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已逾期 / 即时偿还 / 无期限	1 个月以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76,599,171.64	17,247,075.49	-	-	-	-	193,846,247.13
货币资金	-	1,823,872,238.54	47,040,795.00	1,033,905,871.39	1,880,250,639.00	-	4,785,069,543.93
拆出资金	-	1,000,787,222.23	-	-	-	-	1,000,787,222.23
应收租赁款	536,523,731.14	7,192,556,854.75	9,782,251,953.43	38,697,338,499.59	62,020,002,902.75	11,427,540,691.08	129,656,214,632.74
预付租赁资产款	-	-	-	-	109,908,081.04	136,872,350.17	246,780,431.21
应收款项	2,105,017.07	-	-	59,545.32	-	-	2,164,562.39
其他金融资产 (注)	119,554,637.40	2,591,520.28	5,439,599.98	24,800,094.79	94,122,705.68	63,590,334.63	310,098,892.76
金融资产合计	834,782,557.25	10,037,054,911.29	9,834,732,348.41	39,756,104,011.09	64,104,284,328.47	11,628,003,375.88	136,194,961,532.39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	995,240,350.00	364,510,162.94	1,292,454,677.94	-	-	2,652,205,190.88
拆入资金	-	9,729,209,680.55	12,725,038,029.38	53,237,578,662.35	1,575,000.00	-	75,693,401,372.28
应付款项	182,143,585.94	555,971,589.70	1,034,689,240.00	1,033,433,572.79	1,510,000.00	-	2,807,747,988.43
长期借款	-	28,669,051.67	470,062,486.76	657,833,245.99	4,129,840,219.29	254,562,561.74	5,540,967,565.45
应付债券	-	-	-	4,781,113,251.00	8,315,100,261.00	-	13,096,213,512.00
其他金融负债	3,781,013,382.87	126,696.18	150,394.00	26,272,309.34	2,657,971.68	-	3,810,220,754.07
金融负债合计	3,963,156,968.81	11,309,217,368.10	14,594,450,313.08	61,028,685,719.41	12,450,683,451.97	254,562,561.74	103,600,756,383.11
流动性 (缺口) / 敞口	(3,128,374,411.56)	(1,272,162,456.81)	(4,759,717,964.67)	(21,272,581,708.32)	51,653,600,876.50	11,373,440,814.14	32,594,205,149.28

注：其他金融资产未折现的现金流量包含了根据经营租赁合同约定本集团有权收取但尚未于资产负债日确认的未来租金。

3、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主要源自于本集团资产负债利率重定价期限错配及市场利率变动。由于市场利率的波动，本集团的利差可能增加，也可能因无法预计的变动而减少甚至产生亏损。本集团主要在中国遵照中央银行规定的利率体系经营业务。

本集团目前通过敏感度分析法、净利息收益法以及经济价值法等来评估本集团所承受的利率风险，即定期计算一定时期内到期或需要重新定价的金融资产与付息资产两者的差额（缺口），并利用缺口数据进行基准利率和市场利率变化情况下的敏感性分析。本集团对敏感性分析建立了上报制度，定期敏感性分析结果每季度上报公司管理层。

本集团的应收租赁款目前在确定利率时一般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为基础，并在上述基础做出调整时，根据上述基础的调整和合同约定而调整。

(1) 下表汇总本集团利率风险敞口，根据合同约定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对资产和负债按账面净额列示。

本集团	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9,425,904.81	-	-	-	-	-	129,425,904.81
货币资金		3,083,469,694.88	1,200,000.00	581,180,500.00	1,953,802,500.00	-	104,888,304.45	5,724,540,999.33
拆出资金		1,796,707,800.01	-	-	-	-	667,942.75	1,797,375,742.76
应收租赁款		42,943,531,786.04	10,566,335,167.53	27,141,955,863.97	37,390,089,618.13	4,246,753,228.52	1,194,144,623.29	123,482,810,287.48
预付租赁资产款		243,870,217.74	90,298,124.65	76,931,223.69	84,671,747.08	-	17,776,764.35	513,548,077.51
应收款项		-	-	3,580,749.81	-	-	10,616,113.21	14,196,863.02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120,351,454.00	120,351,454.00
金融资产合计		48,197,005,403.48	10,657,833,292.18	27,803,648,337.47	39,428,563,865.21	4,246,753,228.52	1,448,445,202.05	131,782,249,328.91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650,765,233.45	447,338,373.11	375,823,453.95	-	-	3,740,000.00	1,477,667,060.51
拆入资金		9,468,158,800.00	17,337,737,600.00	59,535,915,194.44	500,000,000.00	-	551,098,028.05	87,392,909,622.49
应付款项		524,426,268.40	702,715,662.40	940,702,893.32	-	-	217,431,302.50	2,385,276,126.62
长期借款	(a)	4,219,917,198.31	1,764,845,930.77	92,370,940.00	1,496,026,027.40	-	23,943,629.19	7,597,103,725.67
应付债券		-	-	1,499,530,535.03	8,486,179,178.10	-	134,181,843.71	10,119,891,556.84
其他金融负债		-	-	-	-	-	2,773,349,454.70	2,773,349,454.70
金融负债合计		14,863,267,500.16	20,252,637,566.28	62,444,343,016.74	10,482,205,205.50	-	3,703,744,258.15	111,746,197,546.83
利率风险敞口 / (缺口)		33,333,737,903.32	(9,594,804,274.10)	(34,640,694,679.27)	28,946,358,659.71	4,246,753,228.52	(2,255,299,056.10)	20,036,051,782.08

(a) 长期借款敞口列报中考虑了本集团持有的外汇掉期合约的利率风险对冲影响。

本集团	注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93,845,960.23	-	-	-	-	286.90	193,846,247.13
货币资金		1,819,447,759.31	45,800,000.00	933,560,175.00	1,693,803,000.00	-	121,494,944.28	4,614,105,878.59
拆出资金		998,197,000.00	-	-	-	-	603,354.63	998,800,354.63
应收租赁款		10,985,309,672.29	9,808,893,295.22	31,654,225,222.08	53,154,740,644.54	3,607,451,260.35	932,305,461.91	110,142,925,556.39
预付租赁资产款		240,508,112.73	-	-	2,001,626.94	-	3,636,377.67	246,146,117.34
应收款项		-	-	59,437.96	-	-	2,058,418.30	2,117,856.26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122,268,215.63	122,268,215.63
金融资产合计		14,237,308,504.56	9,854,693,295.22	32,587,844,835.04	54,850,545,271.48	3,607,451,260.35	1,182,367,059.32	116,320,210,225.97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994,225,495.01	359,662,973.91	1,266,773,349.12	-	-	6,716,219.45	2,627,378,037.49
拆入资金		9,629,912,500.00	12,312,315,600.00	52,141,183,500.00	-	-	616,002,304.46	74,699,413,904.46
应付款项		555,971,589.70	1,004,689,240.00	1,027,399,420.00	-	-	219,123,285.23	2,807,183,534.93
长期借款	(a)	2,600,820,716.93	1,513,963,593.53	209,095,422.99	603,902,423.93	74,624,871.18	12,910,143.01	5,015,317,171.57
应付债券		-	-	4,499,161,785.05	7,584,663,835.39	-	142,937,729.81	12,226,763,350.25
其他金融负债		-	-	-	-	-	3,809,691,251.52	3,809,691,251.52
金融负债合计		13,780,930,301.64	15,190,631,407.44	59,143,613,477.16	8,188,566,259.32	74,624,871.18	4,807,380,933.48	101,185,747,250.22
利率风险敞口 / (缺口)		456,378,202.92	(5,335,938,112.22)	(26,555,768,642.12)	46,661,979,012.16	3,532,826,389.17	(3,625,013,874.16)	15,134,462,975.75

(a) 长期借款敞口列报中考虑了本集团持有的外汇掉期合约的利率风险对冲影响。

(2) 敏感性分析

于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假设人民币资金利率上升 / (下降) 100 个基点，对本集团未来一年的股东权益的潜在影响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利率上升 100 个基点	82,191,760.68	(104,757,494.18)
利率下降 100 个基点	(82,191,760.68)	104,757,494.18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利率风险结构。有关的分析反映未来一年本集团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对本集团股东权益的影响，其基于以下假设：

- (a) 未考虑资产负债表日后业务的变化，分析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静态缺口；
- (b) 所有在一年内重新定价或到期的资产和负债均假设在有关期间中间重新定价或到期；
- (c)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及存出的活期存款利率保持不变；
- (d) 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
- (e) 资产和负债组合无其他变化；
- (f) 其他变量 (包括汇率) 保持不变；及
- (g) 未考虑利率变动对客户行为、市场价格和表外产品的影响。

由于基于上述假设，利率变动导致本集团股东权益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4、 汇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外币业务以美元为主。

(1) 于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本集团

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本外币 折合人民币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9,425,904.81	-	129,425,904.81
货币资金	5,351,596,078.00	372,944,921.33	5,724,540,999.33
拆出资金	1,797,375,742.76	-	1,797,375,742.76
应收租赁款	118,409,905,318.23	5,072,904,969.25	123,482,810,287.48
预付租赁资产款	7,790,326.87	505,757,750.64	513,548,077.51
应收款项	14,196,863.02	-	14,196,863.02
其他金融资产	73,724,679.30	-	73,724,679.30
金融资产合计	<u>125,784,014,912.99</u>	<u>5,951,607,641.22</u>	<u>131,735,622,554.21</u>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477,667,060.51)	-	(1,477,667,060.51)
拆入资金	(85,397,557,933.40)	(1,995,351,689.09)	(87,392,909,622.49)
应付款项	(2,385,276,126.62)	-	(2,385,276,126.62)
长期借款	(2,284,713,494.08)	(5,312,390,231.59)	(7,597,103,725.67)
应付债券	(10,119,891,556.84)	-	(10,119,891,556.84)
其他金融负债	(2,738,499,503.42)	(34,849,951.28)	(2,773,349,454.70)
金融负债合计	<u>(104,403,605,674.87)</u>	<u>(7,342,591,871.96)</u>	<u>(111,746,197,546.83)</u>
外汇掉期合约名义金额	(a) <u>-</u>	<u>1,006,376,000.00</u>	<u>1,006,376,000.00</u>
净头寸	<u>21,380,409,238.12</u>	<u>(384,608,230.74)</u>	<u>20,995,801,007.38</u>

(a) 该外汇掉期合约名义金额采用期末汇率折算。

本集团部分项目公司本位币为美元，其主要资产和负债均以美元计价，对该部分项目公司，其美元敞口并非外币敞口。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注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本外币 折合人民币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93,846,247.13	-	193,846,247.13
货币资金	4,303,002,982.97	311,102,895.62	4,614,105,878.59
拆出资金	998,800,354.63	-	998,800,354.63
应收租赁款	106,944,294,477.80	3,198,631,078.59	110,142,925,556.39
预付租赁资产款	2,005,773.65	244,140,343.69	246,146,117.34
应收款项	2,117,856.26	-	2,117,856.26
其他金融资产	73,070,674.93	-	73,070,674.93
金融资产合计	<u>112,517,138,367.37</u>	<u>3,753,874,317.90</u>	<u>116,271,012,685.27</u>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627,378,037.49)	-	(2,627,378,037.49)
拆入资金	(74,287,827,347.20)	(411,586,557.26)	(74,699,413,904.46)
应付款项	(2,807,183,534.93)	-	(2,807,183,534.93)
长期借款	(1,053,882,277.53)	(3,961,434,894.04)	(5,015,317,171.57)
应付债券	(12,226,763,350.25)	-	(12,226,763,350.25)
其他金融负债	(3,762,271,689.68)	(47,419,561.84)	(3,809,691,251.52)
金融负债合计	<u>(96,765,306,237.08)</u>	<u>(4,420,441,013.14)</u>	<u>(101,185,747,250.22)</u>
外汇掉期合约名义金额	(a) <u>-</u>	<u>991,578,000.00</u>	<u>991,578,000.00</u>
净头寸	<u>15,751,832,130.29</u>	<u>325,011,304.76</u>	<u>16,076,843,435.05</u>

(a) 该外汇掉期合约名义金额采用期末汇率折算。

本集团部分项目公司本位币为美元，其主要资产和负债均以美元计价，对该部分项目公司，其美元敞口并非外币敞口。

(2) 本集团适用的人民币对外币的汇率分析如下：

	平均汇率		报告日中间汇率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美元	7.1217	7.0467	7.1884	7.0827

(3) 敏感性分析

假定除汇率以外的其他风险变量不变，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升值 / (贬值) 1%将导致股东权益和净利润变动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对人民币升值 1%	5,333,504.49	(3,237,491.22)
对人民币贬值 1%	(5,333,504.49)	3,237,491.22

十、 公允价值的披露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和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期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在报告期内，本集团不存在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也不存在第一层级与第二层级之间的转换以及其他层级向第三层级的转入或转出的情况。

2、 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除以下项目外，本集团 12 月 31 日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计量层次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长期借款	7,597,103,725.67	7,734,234,443.05	-	7,734,234,443.05	-
应付债券	10,119,891,556.84	10,245,949,000.00	-	10,245,949,000.00	-
合计	17,716,995,282.51	17,980,183,443.05	-	17,980,183,443.05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计量层次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长期借款	5,015,317,171.57	5,016,577,055.58	-	5,016,577,055.58	-
应付债券	12,226,763,350.25	11,303,005,653.27	-	11,303,005,653.27	-
合计	17,242,080,521.82	16,319,582,708.85	-	16,319,582,708.85	-

十一、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数量
本公司本年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本公司本年解锁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9,809,364
本公司本年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826,000
本公司年末发行在外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3.89 元 / 股，已到期

本集团本年发生的股份支付费用如下：

	2024 年	2023 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35,476.83	3,834,132.56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根据本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0 日召开的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审议批准，本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1 日起实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该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包括本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及资深人员以及核心业务 / 管理人员，共 147 人。本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4 日公告了《关于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将限制性股票授予的激励对象由 147 人调整为 146 人。于 2020 年 3 月 2 日，本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了共计 29,159,956 股限制性股票，并以人民币 3.89 元/股的授予价格授予激励对象。该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日为 2020 年 3 月 16 日，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满 24 个月。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可以在未来 36 个月内按 1/3、1/3、1/3 的比例分三期匀速解除限售，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的时限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3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3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3

激励对象所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解锁必需同时满足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规定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及公司、个人均未发生的相关不符合规定的情形。

激励对象根据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解除限售后，本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统一办理解除限售事宜，对于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本公司将回购其持有的该次解除限售对应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本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派息等影响股本总额或股票价格事项的，本公司应对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做相应的调整。

于 2020 年 3 月 23 日，本公司共收到的激励对象缴纳的认股资金合计人民币 113,432,228.84 元，其中，按照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库存股面额减少库存股人民币 165,127,356.44 元，库存股面额高于认股资金总额的差额人民币 51,695,127.60 元冲减股本溢价（参见附注五、23）。同时，根据本公司对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 3.89 元 / 股以及限制性股票数量 29,159,956 股，确认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及库存股人民币 113,432,228.84 元。本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并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股权登记日为 2020 年 3 月 30 日。

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对符合条件的 141 名激励对象第一个限售期共计 9,403,303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除限售，分别转回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和库存股的账面价值人民币 31,501,065.05 元。本公司根据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累计已确认的公允价值人民币 13,070,591.17 元，调减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并相应的确认人民币 13,070,591.17 元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对符合条件的 138 名激励对象第二个限售期共计 9,333,304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除限售。

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 8 名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的人员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共计 1,090,001 股限制性股票。

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经由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本公司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35 元，其中，按照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股数计算的可撤销股利为人民币 3,266,671.80 元（2022 年：人民币 6,837,828.55 元），并将其冲减库存股，同时冲减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本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为 13,066,617 股。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锁激励对象人数变动、公司及部门业绩条件和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评定情况等后续信息对可解锁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认为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 1,296,669 股限制性股票预计无法达到解锁条件，因此未确认该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应的管理费用。

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 3 名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的人员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共计 826,000 股限制性股票。

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对符合条件的 134 名激励对象第三个限售期共计 9,809,364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除限售。

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经由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本公司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32 元，其中，按照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股数计算的可撤销股利为人民币 3,917,022.72 元，并将其冲减库存股，同时冲减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本公积中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为人民币 37,687,471.71 元。本年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为人民币 35,476.83 元。

(1)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和重要参数如下：

	2019 年限制性 股票激励计划
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 (元 / 股)	1.39
授予日股价 (元 / 股)	5.28
限制性股票授予价 (元 / 股)	3.89
限制性股票的有效期限	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

(2)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激励对象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工具的数量一致。

3、 以股份支付换取服务

本公司 2024 年度以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总额为人民币 35,476.83 元 (2023 年：人民币 3,834,132.56 元)。

十二、 资本管理

本集团采取足够能够防范本集团经营业务的固有风险的资本管理办法，并且对于资本的管理完全符合监管当局的要求，本集团资本管理的目标除了符合监管当局的要求之外，还必须保持能够保障经营的资本充足率和使股东权益最大化。视乎经济环境的变化和面临的风险特征，本集团将积极调整资本结构。这些调整资本结构的方法包括调整股利分配，增加资本和发行二级资本工具等。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本集团按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计算资本充足率。按照要求，本报告期信用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基本指标法。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一级资本	24,174,374,422.93	17,849,086,382.54
核心一级资本调整项目：		
无形资产扣减与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债后的净额	(93,983,000.51)	(79,143,165.28)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u>24,080,391,422.42</u>	<u>17,769,943,217.26</u>
其他一级资本调整项目：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5,820,579.34	-
一级资本净额	<u>24,086,212,001.76</u>	<u>17,769,943,217.26</u>
二级资本：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1,547,888,917.09	1,406,976,135.41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11,641,158.68	-
资本净额	<u>25,645,742,077.53</u>	<u>19,176,919,352.67</u>

- (1) 本集团核心一级资本包括：股本、其他权益工具、资本公积、其他综合收益、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未分配利润、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 (2) 本集团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包括：其他无形资产 (不含土地使用权)。

十三、 未决诉讼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作为被告的重大未决诉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

十四、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重大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2023 修订) 》的规定，本集团非经常性损益列示如下：

	注	2024 年	2023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3,118.59)	97,209.84
收回以前年度核销的应收租赁款及其他应收款		68,147,831.66	20,286,560.3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6,726,544.27	6,038,573.1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		(561,160.09)	1,292,134.02
小计	(1)	84,260,097.25	27,714,477.27
以上有关项目对税务的影响	(2)	(21,090,389.87)	(6,932,306.36)
非经常性损益税后影响净额		63,169,707.38	20,782,170.91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61,819,706.17	20,782,170.9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350,001.21	-

- (1)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2023 修订) 》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上述非经常性损益相应在其他收益、资产处置收益、信用减值损失、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中核算。
-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及相关法规规定，本集团及本公司非公益性捐赠支出不能在税前列支。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续)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集团按照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以及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

(a)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u>2024 年</u> %	<u>2023 年</u>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72	15.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41	15.68

(b) 基本每股收益

	<u>2024 年</u> 人民币元 / 股	<u>2023 年</u> 人民币元 / 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62	0.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61	0.63

(c) 稀释每股收益

	<u>2024 年</u> 人民币元 / 股	<u>2023 年</u> 人民币元 / 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稀释)	0.53	0.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稀释)	0.52	0.49

3、 资本管理

本集团依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2023 年 10 月下发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2023 年第 4 号) 计算的资本充足率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u>12 月 31 日</u>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u>17.91%</u>	<u>14.55%</u>
一级资本充足率	<u>17.92%</u>	<u>14.55%</u>
资本充足率	<u>19.08%</u>	<u>15.70%</u>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u>24,080,391,422.42</u>	<u>17,769,943,217.26</u>
一级资本净额	<u>24,086,212,001.76</u>	<u>17,769,943,217.26</u>
资本净额	<u>25,645,742,077.53</u>	<u>19,176,919,352.67</u>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u>134,445,449,784.99</u>	<u>122,171,232,966.47</u>

(1)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等于核心一级资本净额除以风险加权资产；一级资本充足率等于一级资本净额除以风险加权资产；资本充足率等于资本净额除以风险加权资产。